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学生成长百卷读本一

(11)一只小布猴



雏鹰文库

学生成长百卷读本(11)

一只小布猴

## 芙蓉树下

那一天，太阳的光实在太强烈了，我只好躲在宿舍楼前的一棵芙蓉树下看书。那棵树很大。正是芙蓉花开的时候，风一吹，飘来了花香，也送来了几朵要凋谢的芙蓉花。

我正在专心地看书，忽然觉得有什么碰了我一下，抬头一看，噢，原来是一个五、六岁的小姑娘正在树下拾花瓣。她见我看着她，以为我要责备她碰了我，连忙站起身，低下了头，手里不知所措地捻着那些花瓣。

我微笑着向她招了招手说：“来，过来啊。”她看了看我，怯生生地走过来，坐在了我的身边。我问她：“你叫什么名字呀？怎么没有人陪你玩呀？”她眨了眨大眼睛对我说：“我叫晶晶，宋晶晶，和妈妈一起来的。她去干活了，让我自己玩儿。”我又问：“你妈妈干什么呢？”她说：“妈妈在捡垃圾道里的废纸，然后去卖。”我听了心里一震：“那你为什么不上幼儿园呀？”她好像伤心了，低下头小声地说：“爸爸不要我们了，妈妈没有钱让我上幼儿园。可是，我好想去那儿，找我的小伙伴呀！”面对着她幼小纯真的心灵，我能说些什么呢？

后来，我每次去芙蓉树下看书，都会遇到她。有一次我对她说：“我教你唱歌、写字好不好？我们每隔一天来一次，成吧？”她听了，高兴地拍起了手，一脸灿烂的笑容，我的心里也十分舒畅。

又是一个夏日的傍晚，那棵大芙蓉树下肩并肩坐着两个人。我们不时地说说笑笑，有时还一起起身去捡那满地的芙蓉花。两颗真诚的心灵交汇在一起，彼此都有了不同的收获。阵阵风吹来，芙蓉树轻摆叶片，好像在为我们送来一些凉意，又好像在和我们轻声说话。说的什么呢，我想一定是愿我们俩在它的呵护下共同进步，共同长大。

## 老班长

记得刚认识你时，是在一次儿童节联欢会上。你，我的老班长，当时还是一个花枝招展的小女孩，在那么多人参加的集会上，你竟然镇定自若地主持节目，并且表演了一段精彩的歌舞。那时起，我对你就佩服得不得了。

上中学了，我们竟然分在一个班。你学习好，工作能力强，当之无愧地被选为班长。那时的你，一门心思为班里着想，大事小事都放在心上，真让老师和同学们无数次地从心底里发出赞扬。

其实，那时的我虽然调皮捣蛋，可还是很欣赏你的为人的。只不过有时候过于不听话，甚至把你气得哭了一场。想想那时的我不知是怎么了，竟然把你的好心当作驴肝肺，把你的批评看作是阶级斗争，然而现在回想起来那都是为了我好。记得有一次，我们几个男生凑在一起，偷偷点上了几支烟，正遇到你从操场绕小道回来，和我们撞了个正着。你走到我们跟前，用严厉的目光盯着我们，然后说：“把烟掐了，才多大呀，就学这个。把你们买烟的钱省下来，多买两个作业本，比什么不强呀？”其实，那时的我，没等你开口，就急忙把烟丢到了身后。我们怕你去老师那儿汇报，赶快向你投降。事后你还亲自找过我一趟，说话时

语重心长：“李峰，你的身体有病，决不能再吸烟了，那会毁了你的健康。而且吸烟对大脑也有害，你还应该为了你的将来着想。爸爸妈妈拼命在地里干活挣钱，只为我们能考出去为他们争光，你这样做，对得起他们吗？”

一席话说得我心里发了慌，悔恨没有管住自己。其实，那时我的成绩确实还比较好。我也为自己的错误羞愧难当。抬起头来，正视你的目光，感觉自己又看见了希望。从那以后，我把你的话牢牢记在心上，并开始发奋图强。

转眼又是两年的时光。当我们走出考场时，大家明白我们今后将天各一方。啊，老班长，我能有今日的辉煌，最重要的是你当年给我把警钟敲响。不论今后将去向何方，我会永远记住你——我的老班长。

### 那一片芦苇荡

我又来到了村前那片芦苇荡。阵阵秋风吹过，枯黄的苇叶沙沙作响，一朵朵芦花飘荡。我的思绪也跟着芦花飞到了从前。

在我们上学之前，我俩就经常出入这片美丽的地方。春天来了，我俩天天奔向那里，趁着芦苇还没长高，去采集各种野花。整个芦苇荡都充满了我们的笑声。

上学了，去学校的路上正好经过那片苇塘。每次走在那条小路上，我们都会折枝苇杆来回在手里晃。一次，你不小心划破了手，还是我用小手绢给你包扎的伤。这一切是那么的轻松和难忘。

每年的端午节要到时，我们俩都背着大书包去苇塘采苇叶，用它包粽子。你一片，我一片，我一片，你一片。我找到一片好苇塘，就把你喊去，你看到一片高苇荡，也把我叫来。不一会儿，我们就把书包装得满满的，然后手挽手地离开苇荡。吃粽子时仿佛苇叶也很香很香，总舍不得把它丢在一旁。

每到下雨的时候，更是我们一起嬉戏的好机会。一场大雨过后，不等最后几滴雨点儿落完，我们便会携手冲进芦苇荡，因为那里有小蘑菇在等着我们去摘。有时赶上绵绵的细雨，我们也会照样去苇塘。一滴滴雨水从脸上滑落，但能看见的依旧是我们灿烂的笑容。

啊，芦苇荡，你装载了我们无数的快乐，无数的欢畅。如今我们已经长大，可总还是不能忘记你。也许有一天，我们还会并肩出现在你的面前，扑向你的怀抱，找回那童年的美好时光！

### 长发妹的故事

长发妹的名字其实叫彩霞，她是我上中学时的同学。个子不高，大大的眼睛，圆圆的脸蛋，尤其引人注目的是她那头长发。那时她跟我说，她的头发已经蓄了10年了，发梢一直垂到膝盖。如果把它编成辫子，又粗又长，垂在身后，一摆一摆的，可好看了。

长发妹的性格特别好，说起话来总爱笑，咯咯咯的笑声，时常引起大家的注意。同学们都很喜欢她，尤其是女同学，特别羡慕她那条长辫子，才给她取了长发妹这个爱称。

我和她是同桌，因此也成了最要好的朋友。我们一起上课，一起放学回家，因此，我也了解了她不少秘密。

她每天都笑呵呵地来学校，和大家愉快相处，而她本人并不是那么快乐的。因为她的家里很穷，父亲有病，不能干重活，只能为人家烧锅炉，挣的钱很少；她的母亲为了养育她和弟弟，整天在田地里忙碌，一年到头，没有什么节余，日子过得很清苦。

在和她相处的那段日子里，我时常帮助她，她也帮助我。有一次，班里要组织一次春游，每人交 15 元钱，她因为没钱不想去了，我就劝她说，钱我去找妈妈要，你只要准备好吃的就成了。她开始不同意，后来经过我的劝说，终于同意了。那天我们玩得很开心。我们俩还照了一张合影，作为纪念。照片上，她的笑容是那样的灿烂。

现在的长发妹，已经到其它的地方去了，可我有时还会拿起那张照片，回忆我们美好的过去。我在心底真诚地祝愿她永远快乐。

### 真诚的眼泪

我和小芳是新结识的同学。她长得小巧玲珑，留一头短发，模样像个男孩子。其实，她的个性也很像男孩。说话很果断，做事很有逻辑，但有时也免不了犯点小脾气。

小芳有个缺点，就是特别倔强。一次，我们俩做作业。对答案时，她说她的对，我说我的对，两个人争得面红耳赤。因为她的数学成绩一直在班里名列前茅，所以她认定是我错了。第二天我去找班里的其它同学评判，认定她是因为在解题的过程中出现了一点小的差错。碍于面子，她就是不承认。事后，我找到她，并对她说：“小芳，你的成绩好，我知道。可是人不会总是正确的，小错误总要犯的，只要你认真，改掉这个小错误，大家还是承认你的。我还是理解你的，只要你敢于面对现实，就成了。”她听了，点了点头。在以后的学习中，她更加认真了。也不那么倔了，特别爱听取大家的不同意见。后来，她的数学成绩一直保持得很好。

转眼两年过去了，我们都已在不同的学校就读。今年寒假，我见到了她。一见面，她就紧紧地抱住了我，两行热泪夺眶而出。我们彼此都说不出一句话。我想，用不着别的话语，这行行热泪早已说明了我们俩的友谊有多么淳朴，多么真挚，相互的理解关怀是多么的重要。这一颗颗的泪珠正是我们友谊凝成的珍珠，在生活的阳光中发射出夺目的光彩。

### 枣 树

在我家的庭院内，长着一株小枣树。秋天一到，虽然枝杈很小，但缀在上面沉甸甸的果实足以让你口馋。

提起这棵树，却有一段不平凡的来历。

中考临近了，我和其它同学一样，都在努力地拼搏。突然，我的好友清的成绩呈直线下降，平时爱说爱笑的他也突然变得沉默寡言了。这一切我都看在眼里，准备赶紧找他了解一下情况。

正巧那天中午起了风，我们都没有回家，在学校随便买了点吃的，就回教室了。我坐在他的旁边，问：“你最近怎么了？有什么不顺心的吗？”他沉沉地低下头对我说：“我远在异乡的好友因为一件小事和我闹别扭，结束了我们3年的友谊，我心里特别难受，觉得什么都没劲，不想考学了。”我一听，喔，原来是朋友给他出了难题。我赶紧对他说：“我也是你的朋友，大家都是你的朋友，你不要因为他不理解你而对你的前途都失去了信心。我还是很理解你的，你也不能只为他活着吧。你的父母培养你，老师教育你，就为你今年中考能有好的成绩来回报他们。如果你只为了个人的恩怨而使那么多关心你的人失望了，岂不是得不偿失吗？你应该暂时忘掉个人的事，努力把中考考好。然后，你再去和那个好朋友好好聊聊，也许会得到他的理解，是不是？”听了我一番劝导，他终于点了点头。以后的每一天，我们一起努力学习，终于迎来了中考。在考试的前一天，我说他肯定能考好，还说如果要考出去千万别把我忘了。他说：“我考得如果真好，那也有你一份功劳，我一定会送点礼物给你。你最爱吃大枣了，等到了秋天，我给你送很多很多的枣，成吗？”我半开玩笑地说：“枣我也想吃，不过，要是种一棵枣树，我不就可以年年吃了吗？”他点头表示同意。

中考结束了，他终于考上了一所重点高中，而且他也记住了我的愿望，为我植了一棵枣树，在我的院中。每年枣红的时候，也就是我们相约的时候，一颗颗红枣代表我们真诚的心。那棵枣树成了我们的友谊之树。我们都希望那棵树越长越高，越长越壮，结出更丰硕的果实。

### 厚厚的摘抄本

在我的写字台上，端端正正地放着一个摘抄本。那是我童年时的一笔财富。

在小学五年级时，班里来了一个小女孩，叫娟娟。娟娟不爱说话，但是很爱抿着嘴笑。课下从来不出去玩，只是见她来回地翻看一个很精致的本子。

一次，我和她一起回家写作业。我好奇地问她能不能让我看看那个本子，她眨了眨眼睛说：“好吧！”我打开了这个本子，里面的内容令我眼花缭乱，有诗歌，有散文，有小故事，有名人名言，有趣闻，还有许多自己设计的小花边、小图案。看到这么新奇的本子，我禁不住问：“是你自己做的吗？”她说：“是的，我每次看到好的东西。就把它记在本子上。当我想写作文的时候，我就有很多可以利用的材料。而且，里面还有很多有趣的东西，心情不好时，翻阅一下，就没有什么不高兴的了。这样的本子，我还有几个，都是平时看书或看报时积累下来的。你要是有兴趣，我可以教你怎么做。”我听了，高兴极了。第二天，我就准备了一个好看的本子，开始摘抄自己喜欢的东西，有时我们俩还会拿出彼此的本子互相交流。时光就这样一晃而过。

转眼已是3年了，我的桌上已经有了4个抄得满满的小本子了。在这几年中，我用这几个小本子积累了不少的知识，同时也积累了我们俩的友谊。我从心底感谢她对我的指导与帮助。我们的摘抄本在加厚，我们的友谊也在不断的学习过程中渐渐深厚起来。每本摘抄都凝聚着我俩

的汗水与心血，每个本子都是我俩友谊的见证，都是我们美好的回忆。

### 串串风铃

刚住进集体宿舍，生活方式和习惯都需要改变。每天除了学习，回到宿舍就是大家一起聊聊天。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

转眼就要到元旦了，大家开始准备节日礼物。无非是一些卡片什么的，每年都是这一套，大家觉得很没意思。

不知是谁说：“我会做风铃。要不我们大家一齐动手，做个风铃送朋友吧！”她这一招呼，大家就都来了兴趣。买纸的，买铃铛的，裁纸的，折叠的，组装的，一下子，我们小小的宿舍竟成了一间手工作坊。经过两个晚上的辛勤劳动，一串串精巧的风铃在一双双灵巧的手中诞生了。

元旦到了，我们手托着心爱的风铃，送给最好的朋友，同时也看到了他们惊喜的目光。我们不但把小风铃送给朋友，还作了几个大的风铃挂在了宿舍，装饰我们的“家”，使宿舍更温馨，更美好。

小小的风铃，凝聚着 8 个人的心血与情感，从此大家心向一处，团结友爱，每个人都觉得宿舍是她的家。

一阵阵风吹来，一串串风铃在风中舞蹈歌唱，它是我们的欢声笑语，是我们的歌。

### 一只小布猴

在我的床边，摆着一只用兰色布条做成的小猴子，它的眼睛、嘴巴都是用线缝出来的，显得特别调皮、可爱。然而，每当我想起童年的那件事情，心里就很难过。

那还是在我上二年级的时候，姥姥给我做了个小布猴，说让我晚上睡觉搂着它。我可喜欢它了，每天都抱它睡觉。

有一天，我的好朋友丫丫来找我玩，正巧我在卧室。她看那只小猴特别可爱，就问能不能让她玩会儿。我说：“行，不过就一会儿，可别弄坏了！”她点头答应了，一边跟小猴过家家，一边和我聊天。当她要回家的时候，突然对我说：“兵兵小猴子借我玩一晚上好吗？我明天再还你，肯定不给你弄坏。”我立刻挺直了身子对她喊道：“不行，万一弄坏了怎么办？你要是想要，也让你姥姥给你做一个！”丫丫听了，很不情愿地把小猴放回了我的床边，低着头哭着走了。

自那以后，丫丫再也没有找我玩过。转眼已经好几年了，小布猴依然放在我的床边，只是再也没有了丫丫天真开心的笑声，再也没有了我们纯真的友谊。小小的心灵是那样地容易受到伤害。如果现在她肯和我来借小猴子，我一定会毫不犹豫地给她玩。可是现在已经晚了，小布猴依然在，而我的小伙伴却因为我的执拗而不理我了。我真后悔，当初为什么不大气一点儿，因为我的小气、自私，连自己的好朋友都伤害了。我每天把小布猴摆在床边，让它提醒我如何去交朋友，如何去对待他人。小布猴，你是我的遗憾，也是我的收获。

## 噢，唱一首歌曲

小谢是一个性格非常内向的女孩子，从来不喜欢和大家一起嬉笑玩闹。小燕是一个十分活泼的女孩子，每天都一脸的阳光笑容。这样两个性格相差很大的女孩儿，竟分在同一个宿舍。

小谢喜欢看书。小燕子就真的像一只春天的燕子，每天都能听到她甜美嘹亮的歌声从教室飞到操场，从操场飞到宿舍。

有一天，小谢悄悄对小燕子说：“陪我去操场走走，好吗？”小燕子愉快地答应了。

散步在操场的跑道上，小谢很久没有说一句话，小燕子更是茫然地陪在她的身边，不知说什么好。好一阵子，小谢才放慢了脚步，转过身对小燕子说：“我很喜欢听你唱歌。每当我心情不好时，就喜欢听你的歌，不论是欢快的，还是忧愁的，都是那么的感人，那么的动听。我们交个朋友吧，你就作我的随身听，帮我排除忧虑和烦恼；我就作你的听众，让你的才华在我面前展示无遗。”小燕子听了这段话，感动得几乎落了泪，她边点头，边说：“行，行，我们做个朋友。我从来不知道我的歌声能给别人那么大的帮助，那么多的安慰。能做你的朋友，是我的幸运。希望以后你有什么难处，坦诚地对我说，我一定会竭尽全力帮你。”说完两个人会心地笑了，笑容是那么的甜，那么的美。小燕子又唱起来了：“噢，唱一首歌曲给大家听，送一片温馨和祝福；唱一首歌曲给大家听，让这个世界更幸福。噢，唱一首歌曲……”歌声飘荡在操场的上空，也激荡着两颗热切的心灵。

这以后的日子，小谢更喜欢读书了，只是旁边不时多一只快乐的小燕子。小燕子由于有了忠实的听众，歌声越发动听、嘹亮了。

## 相识困境中

英子自小家境贫寒，帮父母作很多活计。但是这么多的事情，并没有耽误英子的学业。直到上中学，英子的成绩在班里一直很好。

由于英子既要帮家里干活，又要学习，所以睡眠总是不足，上课特别容易打盹。不了解内情的同学就叫她“小迷糊”、“小睡猫”。一次，化学老师说她：“你总是在半梦半醒之间。”英子对这一切都默默承受着。她依旧帮家里做活，依旧努力学习，上课依旧不自主地打盹儿。

突然有一天，英子的班长敲开了她的家门，英子以为她来告状。然而出乎意料的是，班长小辉了解她的真实情况以后，对她说：“快期末考试了，以后我来帮你做活。你多留出些时间来学习吧！”英子感激得说不出话来。

这以后，小辉经常帮英子做活，英子的成绩也有很大的进步。他们的友谊在不断的交往中日益加深。在相互的理解中，他们相处得更加融洽。

## 朋友是一面镜子

自小学开始，由于我的学习成绩好，又有点儿组织能力，在同学中



有一点威信，所以被选为班干部，我每年做得都很起劲儿。

上中学了，班主任又将我任命为班长。面对来自不同学校的同学，我又施展了原来的本领，在班里还比较有威信，班里大多数同学都很服从管理。只有一个男生，总是与我唱反调。有时我做什么，他就用夸张的形式学我的样子。有时真气得我要哭！那个批评同学时张牙舞爪、大呼小叫的真是我？那个走路像小鸭一样的真是我？

我开始检查自己的言行举止，努力纠正那种引起别人模仿的样子。两三个月过去了，我在同学中的人缘更好了，老师对我的工作也给予了肯定。那个男生对我的态度也有了很大的变化，而且我们的关系也越来越融洽了。

回头想想，如果不是他用自己的行动，对我提出要求，我现在也不会取得这么大的进步，我们俩也不会成为要好的朋友。人们都说：“朋友是一面镜子”。真的，他就是我的一面镜子。我将永远把他作为我的好朋友，随时检查我的不足，以促进自己的进步；同时我也会努力做别人的镜子，让他的行为举止也更有礼有节。

### 缔造友谊

友谊在每个人的一生中都是不可缺少的，有了友谊的生命灿烂如花。它就像黑暗中的一颗亮星，沙漠里的一片绿洲，炎热夏日中的一捧甘泉……

崔艳是个活泼、漂亮的女孩子，并且家境好，生活好，学习好。带着一份期盼，一份憧憬，她满怀信心地来到了一个新天地，希望顺利地进入中学生活——她的新港湾。

上天是如此地眷顾她。很快，她成了男女同学们的朋友，老师的助手。沐浴在温暖的阳光下，她是那么开心，那么快乐。日子在她的笑声中匆匆而过，但她并不知道，她的快乐在隐约中却给那些平庸的同学带来了一些不平。初中的孩子心理变化快，老师的偏爱，同学的包围都可以成为大家议论的焦点。

女同学的渐渐疏远，男同学的不苟言笑，使崔艳仿佛一下子从天堂跌入了地狱，找不到自己的位置。昔日快乐的她沉默了，退缩了，不知所措了，学习成绩急剧下降。这时，正是友谊的力量拨正了她的航向。两位朋友来到她的身边，真诚地帮助她，做她与大家的桥梁，帮她找出问题，又把她的心声带给大家。毕竟少年的心灵是纯真的，最终，大家丢弃了不快，解开了彼此心头的结，又成了一个快乐的整体。而崔艳同两位好友的友谊更加深厚，给其他同学带去的不仅是快乐，而是更多了些关心与帮助。

友谊牵紧了你的手，你的生活就充满了阳光，她给你带去信心带去温暖，也带去帮助。相信吧，友谊就像陈年的老酒，越久越香。快快行动起来，以你的真诚去换取大家的友谊。让你的身边出现更多因为有了友谊而快乐的笑脸。

### 黄昏的约定

夕阳在落山的最后一刻，还依依不舍地将半个脸露在山边。晚霞映着它的余辉，披着满身金灿灿的五彩衣裙，依旧执拗地停靠在太阳的身边。他们为什么会如此眷恋这人间的光阴？只因为这世间充满了美好的友情与爱恋。不信，你看：在夕阳的照射下，两个一样花枝招展的小女孩一起从远处走来。

扎着羊角小辫的她们手牵着手，一边走，一边聊天，小辫也在她们身体的跳跃中左右摇摆，好一幅天真烂漫的图画。

忽然间，她们其中的一个好像想起了什么，停住了快乐脚步。让我们走近些，听听究竟发生了什么？

停下脚步的小女孩开口了，她说：“我今天上午答应给生病在家的同桌明明去补作业，可是我忘了她家离我家远，我怕补完功课再回家，天太晚了，我害怕。”她真的为难了。另一个小女孩也停下了脚步，眨了眨亮亮的大眼睛，想了一会儿，然后果断地作出了决定说：“没关系，我们一齐去给明明补课，回来时可以做个伴。”那个女孩说：“不行，你没有和家里打招呼，爸妈会着急的。”然而，那另一个女孩却固执地坚持：“没关系，我总和你在一起。如果我父母真的去找我，也会先去你家，到了你们家，真相不就大白了吗？所以，你不必担心了。”终于她说服了自己的同伴。

两个人终于又开始了快乐的行程。这时的太阳，看着她们快捷的身影渐渐远去，也放心地躲到山后边睡觉去了。而彩霞依旧恋恋不舍地望着她们，希望自己的余光能为她们照亮再远一点儿的路。

多么好的小伙伴呀！多么温暖和谐的人间呀！

## 转 变

不久前，班里来了一个新同学，个子小小的、瘦瘦的一个男孩子。不知从哪传出来的消息，说他是随着母亲改嫁而转到这个城市的小学的，名字叫小龙。

每天，他都很早就来到教室，很晚还能看见他那瘦小的身影徘徊在校园或昏黄的路灯下。同学们说，他怕回家见他的继父。

壮壮有一个幸福温暖的家，也是一个爱心十足的孩子。每当小龙坐在教室发呆时，他都主动拉他出去和同学们游戏，或者当小龙闷闷不乐时，会做各种鬼脸逗他开心。天长日久，两个人成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但是，小龙的境况并没有因为他们俩的友好交往而有令人满意的变化。他还是经常地被继父斥责，冷眼相待，甚至打骂。

壮壮觉得自己的力量只能到达这个限度了，于是他想到了自己的父亲。

一天晚饭后，壮壮做完了作业，满怀心事地走进了爸爸的卧室。他把连日来小龙的情况向父亲说了，并希望爸爸能帮小龙。壮壮的父亲是个有知识且宽厚的人，他听了儿子的话，自己暗自做了个决定。

原来，他去找小龙的父亲了。经过他的一番了解，得知小龙的继父脾气大，总爱发火，加之小龙的学习等各方面不如他的意，所以经常不高兴。壮壮爸听了，和小龙的继父说了很多。最后，终于达成了协议：只要小龙今后学习进步了，听话了，他就不再打骂他。在这一次的交流

中，小龙的今后不仅有了保障，更使两位父亲之间也悟到了教育孩子、理解孩子的重大责任感。

两位父亲的协定，传达到了两个小伙伴的面前。他们也不甘示弱，双双挥起小拳头，保证通力合作。在那以后，壮壮更加热心地帮助小龙，小龙则更加努力学习，同时也努力使自己接受继父。

转眼几个月过去了。小龙的成绩上升了，继父也开始有了温柔的笑脸。每隔一两周，两家就会聚在一起，互相了解情况，他们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了。

### 向往和你是朋友

几乎每一天，我都能看见你矫健的身影活跃在操场。你尤其喜欢长跑，400米的跑道，早晨一股劲，就能跑上五、六圈，然后舒活舒活筋骨，拾起地上的运动衫，奔向学生食堂。晚上自习室关门后，你又要去跑七、八圈，才恋恋不舍地将书包拎起，飞快地回宿舍洗漱。

你的好习惯不仅带动了所有男生，而且居然也把爱锻炼的女生感召了。在我们刚成立的班级里，又悄然组成了一支长跑大军。这以后，操场上多了许多矫捷的身影。运动会到了，长跑大军终于发挥了不可忽视的作用，5000米跑道的终点，冲在最先的是你，紧跟在后面的5位同学也是我们班的健将。同学们为你们自豪，老师为你们骄傲。

你不仅爱体育，也爱同学。一次，有个同学的复习资料不知丢在何处，你悄悄奔向宿舍、操场、实验室，然后将找回的资料神不知鬼不觉地放到那个同学的书桌里。

班里因为有了你，大家的学习气氛浓，互助热情高，男生们成了一堵不倒的墙，女生们也都一致图强。你成了男生心中的榜样，也成了女生心中的雄鹰。我们女生也想成为你的知心朋友，使我们团结得更紧密，我们的力量会更强。让我们彼此敞开胸怀，放飞友谊的翅膀，让这几十颗热情的心一齐跳动，去创造比昨天更加灿烂的辉煌！

## 雨中的回忆

一个烟雨迷濛的夏日傍晚。我没有撑伞，徒步走在这细细的雨帘之间。

记得也是这样一个雨天，一向成绩不错的我，因为疏忽，竟然在题海中翻了船。老师的眼光虽然没有埋怨，但我还是忍受不了自尊心的责备，在课后冲向了雨地水天之间，希望在雨中清醒一下头脑，也希望雨水将我的愁绪化开。

当我垂头走进教室时，发现自己的课桌上放着一张字条，上面是我熟悉的笔迹：“别为了一次挫折而丧失所有的信心。失败是成功之母，何必为一次小的疏忽而痛苦地折磨自己呢？人不是十全十美的，总会有一小毛病；人生的道路也不是十分平坦的，总会有一些小石块散在其间。所以，听我的话，重新振作起来，努力克服，相信会得到相应的回报！而且永远有朋友理解你！赶快把脸上的雨水擦干，露出笑脸吧！”望着这张充满友情与关心的字条，我拭去了脸上的雨水，但拭不干脸上的泪水。

那一刻，我真正感觉到了友情的温暖，它帮我克服了困难，并且找到了自信。从那一刻起，我就下定决心，为了我的好朋友，我也会重新鼓起勇气，在跌倒的地方再爬起来，继续奋斗。

友情的力量真的很大，它给人自信，给人勇气，给人关怀，给人理解。我将永远感谢友情，感谢那张字条，感谢那场雨！

## 也有我一票

班里又开始了评优活动。我的心情怎么也不能平静，因为我担心，害怕。

刚入学时的我，爽朗，大方，心无城府，很快成为同学们的好朋友。选班委时，我轻松地当上了班长。

由于责任心强，我努力地为班里做着各种事情。大扫除时认真分配任务，并率先走在前面，带着大家干；歌咏比赛时，耐心地找同学，并帮助挑选，练习曲目；为了活跃气氛，还组织同学去登山，培养大家团结互助的精神。半年多下来，班里的气氛很融洽。但是由于对工作投入大，第一次期末考试，我的成绩却不令人满意。

这次评优，评到工作奖的时候，我的心里乱极了，心想：我的成绩这么不好，肯定完了。我正想着，耳边忽然听到了这项评选唱票的声音，心不觉收紧了许多。

但是，事情的发展出乎我的意料，大家并没有因为我成绩不好，而抹煞了我的一切。大家选了我！我当时激动极了，但我还是坚决不要这个荣誉，希望把它让给学习好的同学，并对大家说：“感谢你们对我的信任，有你们的信任，就够了。感谢大家还记得我的过去，感谢大家理解我的现在。有你们的理解和信任，我会拿出最大的勇气，努力把学习搞好，争取下次选举的胜利！”同学为我鼓掌，老师为我鼓掌，我也为自己鼓掌。我为生活在这样一个班集体而感到无比的骄傲！

## 交友小插曲

人们都说，人的一生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人。我才13岁，对这句话却已深有感触。

幼儿班里，曾经是童趣百生，天真可爱；小学同学也都亲密无间，谈笑风生，一副真诚的样子；不知不觉步入中学，交往的同学们也相继出现了不同的类型。

不知道从哪天起，我的身边多了几个这样的朋友。他们上课爱捣乱，下课爱胡闹，学习成绩不太好，还经常编假话对付老师与家长。他们对你说：“为朋友可以两肋插刀！”然而这太平年代会有什么不祥之兆让我提心吊胆呢？

两肋插刀算是一句空话了。可是名义上的朋友，隔三差五的就应该聚一聚吧？我这个人老实，诚恳，有求必应，自然多数情况下都应邀参加，之后我结帐。天长日久，我有些撑不住了，希望他们把那些想坏点子做坏事的时间减少，好好利用那些时间多多学习。这样，才会令我感到交朋友是“欣慰”，而不是现在的“心畏”！也希望你们不要做我，也不要做像他们那样的朋友，把眼睛擦亮，透过重重迷雾，找到自己真正的朋友！

## 放飞的信鸽

由于考上了不同的中学，我和好朋友的交往方式只有通信了。虽然几乎每周都能收到不同朋友的来信，但每当老师拿着一叠厚厚的信件进教室，我总还是希望有更多的信能飞到我的手中。

平日里和好朋友总有说不完的知心话，一张张信纸，就像一片片彩云，装饰着我们友谊的多彩天空。每一封信，都饱含着关心，理解，问候，每一个字都表达着我们纯真洁白的心灵。每到飞雪满天的季节，我们都会向对方寄出一张贺卡，彼此寄予永恒的祝福。信笺在我们之间传递，信鸽为我们传送真情与关爱。

啊，美丽的信鸽，你虽然只是小小的一张纸、一张卡，却将无数颗真诚的心灵紧紧地连在了一起。有了你，我们的友谊将更加美丽；有了你，我们的祝福将更加真挚；有了你，我们的理解将更加深刻……。总之，有了你，我们将永远是朋友！拿出你的爱，你的心，也放飞一只信鸽吧，它会给你带来快乐、幸福。放飞一只信鸽，你将会有很大的收获！

相信我吧，放出你洁白、真诚的信鸽！

## 生日祝福

我和好友小莉的友情，最近不知出于什么原因，总感觉缺了点儿什么。在一起时没有什么话说，加之这段时间的生活平淡，我们之间似乎能说到一起的东西很少，少得可怜，以至于我们都在刻意地为了说话而说话。我们都在问自己：这是怎么啦？

又过了几天，她的话依然很少。于是，我抱怨她不关心我，她一笑置之。

10月的来临，也把我的生日带来了。约好7点钟在我家聚会。大家陆陆续续地都来了，只有小莉还没有来。7点钟已过5分了，实在等不及，我们就先开始了。

正当大家互相谈笑之际，一阵电话铃声把我从人群中拉了出来。我拿起听筒问：“喂，找谁？”“我是小莉……对不起，我……我迟到了，祝你生日快乐。”电话机那端的她气喘吁吁。我急忙问：“你在哪？干吗不来家里？”“我在路边电话亭。下雨了，我没穿雨衣，浇了个透心凉。”我急急地追问：“你怎么晚了呢，我们不是约好了吗？”她在那边连忙解释说：“妈妈让我在家等长途电话，是爸爸从国外打来的。我一直等，后来终于在7点前接到了。然后我就急忙往这边赶，没想到下雨了……”她还在向我解释，向我道歉。而我此刻已经听不清她说什么了，眼中噙满了感激幸福的泪水，脑海里勾勒出一幅她在雨中奔走的画面。

多好的朋友啊！虽然她祝福的话语不多，也很平常，但她的行动感动了我。我不再以为我们无语可言，我只知道她是我的真正的朋友。这句雨中的生日祝词唤醒了，我将接受这真诚的祝福，并永远把它珍藏在我的心中。

## 妒 忌

娟子和我从小就是好朋友。一直上到小学毕业，她的各项成绩都不如我。平时，我总爱在她面前夸耀自己，她只是默默地听，有时还赞美我几句。我心里可美了。可是，我们升入中学以后，她的成绩却超过了我，还经常受到老师的表扬；而我却平平常常，无所作为。

在一起学习的过程中，听不见我欢乐的语调，看不见我得意的笑容，我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向娟子夸耀自己的光辉业绩了。而娟子依然默默地跟我一起，不时还赞扬我几句。

我妒忌她。每当她考了高分，得到了老师的表扬，或是与同学们热情交谈的时候，我都会生气地盯着她，或是不屑一顾地哼她一声。

我越来越不能忍受她的光环发出的刺眼的光亮，终于，我不理她了。

转眼，快要中考了。她见我一直鼓不起劲学习，就主动找我，和我谈心，并为我辅导，直到考试。望着她那祥和的脸，听着她那耐心的话语，我终于又接受了她的友情。我时常想，娟子一直没有错，只不过是我的妒忌心理在作怪，幸好娟子理解我，才使我们保持了这段珍贵的友情。

## 玩 笑

我的同桌是一个学习、体育、品德各方面都不错的男孩，只是他的鼻梁上架了一副500度的眼镜，真是一大遗憾。

同桌一个多月，彼此都混熟了，不免有开玩笑的时候。这一天下课，我悄悄把他的眼镜藏了起来，他却还趴在桌子上休息，浑然不觉。快上课了，他抬起头，想拿眼镜，一摸，没找到，然后他又将脸贴近桌面仔细找，那模样逗得大家哈哈直笑。他似乎觉察到了有人在和他开玩笑，

便停住了，不再继续摸索。上课铃儿响了，我把眼镜还给了他，不料他竟然嗔怪我说：“你也太讨厌了！有你这么闹着玩儿的吗？”说得我直冒火。有什么大不了的，不就是开个玩笑吗？值当得你这么生气吗？我索性也不理他了。

还是我们班长的眼睛管用，没多久就看出我们俩的别扭来了。班长先找了我，对我说：“你开玩笑也得有个分寸呀，要是换了你两眼一抹黑儿，什么也看不见，你急不急？换个角度想想，你就会明白，他为什么生你的气。”然后又去找他谈：“他也没有要陷你于不利的境地，大家都是一个班的了，以为熟悉了，所以才把你当成好朋友。好朋友间开个玩笑又算什么呢？你可别因为这件事而误解了人家的好意哟。”经过班长的极力调解，我们互相理解了对方，又和好如初了。

事后，我总结出—条经验：和好朋友开玩笑，可以，但不能过火。一旦发生不愉快现象，要把自己放在对方的位置去考虑问题，这样才有可能理解对方，处理好矛盾。这是我的经验之谈，希望你们别犯和我—样的错误。最后，愿你和朋友之间笑口常开。

### 同桌的你

在毕业的告别晚会上，大家都激动不已，一颗颗晶莹的泪珠从真诚的眼睛里流出。你，我的同桌，只因为有了你，我的中学生活才如此绚丽。—样是女孩，你却是那样的令人羡慕不已。

记得刚开学，我是一个很沉默的女孩，平时很少和同学们交谈，更不用说大声喧哗了。而你却整天哼着流行歌曲，踱步在教室的每行桌椅间，还不时停下来发表—下自己的某种观点。

为了保持班里的纪律，老师把我们俩调在了一起，说可以互相感染—下，其实主要是为了让我感染你。

当时，你毫不在意地拎着书包坐到了我的身边。此后，我便开始了和你同桌的艰难生涯。每当下课，我们的桌子便被—群人围住，大谈什么球赛、影星与歌迷，害得我只得充耳不闻。有时上课你都会在老师高亢声音的掩护下低吟你衷情的歌曲。真让我无法忍受你的狂迷状。

但是，我也发现了你的许多秘密。为希望工程匿名捐款最多的是你，为老师偷偷削教鞭的是你，为同学悄悄送信的是你……

直到那时，我才明白为什么那么多同学围绕着你，只因为你有着一颗纯朴、善良的心和一腔热情。在你的感召下，我也加入了你们的行列，开始与你共谈球迷、歌曲，开始了我中学生活的新起点，找到了真正的自己。

转眼我们将要分离。望着你，我真心唱出了那首《同桌的你》。但愿在这一刻，我们能留住这美好的3年时光，将它化为心底永久的记忆。

### 竞选

小宇是我们班有名的演讲人才，组织能力非常强，在—次校演讲比赛中颇受注意，从此成了学校闻名的人物。但她并没有因为这些荣誉而骄傲，学习上—直抓得很紧。

班里要进行选举了，我和小宇都成了宣传委员的候选人。我们两个的成绩都差不多，而我又天生爱唱爱跳，也很受同学和老师的青睐。这下选举可难了。为了不让老师为难，我真诚地对班里宣布说：“我的组织能力不强，当宣传委员不仅要有演艺的能力，还要有能组织演出的能力。这方面，我不如小宇，因此，我提议选她为宣传委员。”对于我的提议，老师和同学都表示了同意，小宇也理所当然地当选了。

然而，事情并非我想象的那样简单。接二连三的文艺活动把小宇惹烦了。本来就是，刚开学，教师节，庆十一，冬季歌咏比赛，也真够忙了。她由于不胜重任，要辞职，还对同学们说：“她可好了，宣委的工作那么累，还影响学习，她把工作推给我，还在老师和同学面前落了个好。我图什么呀！”听了这些话，我的心里难受极了。她误解了我的好意。

正在这段十分难熬的时间里，学校组织的一次纪念汇演打破了我们之间的僵局。

组织汇演的通知传达到班里以后，自然少不了小宇的一顿牢骚。我在她发完气准备筹划演出时，悄悄递给她一张字条，上面写道：“我做你的副手，保证圆满完成任务！怎么样？”她手里捏着纸条，默默地呆了足足5分钟之久，然后走向正在秘密注视着她的我。我以为她会讥笑我，或是说我想嘲笑她没有能力。然而并非如此，她冲着我笑了，而且同意我的想法。有了她的支持，我还顾虑什么呢？

不用说你们也知道，这次汇演的结果相当令人满意，我们俩的通力合作换来了老师和同学们的承认。经过大家又一次的商讨之后，我正式成为小宇的副手，和她共同为班级的活动出谋划策。同时，在共同的学习和工作过程中，我们的友谊也日益深厚。我心想，这两次竞选对于我们俩的意义都非常深远。我们感谢这两次竞选。由于竞选才使我们增进了团结和理解。由于我们俩的团结，才使得班里的活动越办越好。

## 一瓶凉拌菜

上中学了。大家都带着喜悦的心情，从遥远的乡村，来到了繁华的县城。

宿舍里8个成员，只有一个是县城的。其余全是农家女儿。由于家庭生活都不富裕，所以咸菜是我们每天的必备佳肴。每周从家里回来，舍员们都倾囊倒包地把一罐罐咸菜整齐地摆在小桌子上。有腌萝卜、腌黄瓜、腌芥菜、腌白菜帮，稍微好点儿的是腌芹菜或豆角。大家每次都交换着吃，有滋有味的。

可是，每次总有一个人不带咸菜，她并不是那个县城来的，而是我们中的一个。她也并不是不吃咸菜，而是每次都吃别人的。大家同是一个宿舍的，也就不和她计较。

一次，周日的傍晚，大家又欢天喜地地把瓶瓶罐罐摆了一大堆。只见她也掏出一个大瓶子来，里面是黄豆拌雪里红丝，颜色可好了，只可惜她没有打开盖让我们闻闻，那味道一定很香。大家都暗自高兴，今天晚上有好吃的了。

开晚饭了，大家围坐在宿舍的桌子旁，举着馒头，拿着勺，一口口吃着咸菜。可是她却并没有让大家的意思，独自一个人将一颗颗黄豆粒填



进嘴里。这顿饭，大家吃得很沉默。

快到周五了，该我收拾宿舍。擦桌子时，我闻到了一股酸溜溜的味道。把鼻子凑近每个瓶子，才知道原来那大瓶黄豆雪里红是暴腌的（放很少的盐，马上吃，不能放时间长），馊了。我心想：真小气，不给大家吃，这下好了，馊了，谁也别想吃了。边想，边把那个瓶子收了起来。大课间时，我把舍员召集在一起，（当然除了她），开了个会。她的菜坏了，不能让她中午没菜吃吧！所以大家一致同意，不计前嫌，8个人共享剩余的咸菜。

开饭了，大家又围在桌前，她此时也发觉自己的菜坏了。没等她出去想办法，我径直走到她的跟前说：“一起吃吧！”她不好意思地抬起头，望了望我，又看了看大家，终于和我们又坐在了一起。

从那以后，她再也不吝啬了。每次都带一大瓶凉拌菜，有时还加点油。大家一起吃，可有意思了。那一瓶菜也仿佛比以前更香了。

### 芬芳的白茉莉

陈静是个温柔漂亮的女孩子，然而她的性格却不像她的名字。她既大方，又开朗，是同学们的好朋友。

每当有同学考试成绩不如意，她就会跑到人家面前，发挥她的演讲才能，直到把人家说得心服口服才肯罢休。

她最喜欢白茉莉花。每当送给同学生日礼物时，她都会在礼品盒里放上一朵芳香的茉莉花，她说这代表大家的友谊洁白无瑕。

一个周日的下午，同学们一齐拥向操场，观看校足球比赛，结果连卫生都忘记打扫了。第二天老师大发雷霆，陈静作为干部，受到了严厉的批评，其他几个人也没能逃脱法网。放学后，她悻悻地背起书包回家了。

今天是她的生日，爸妈都没有回来，“肯定是加班儿了”。她想。然后，她又觉得今天实在太残酷了，挨了一顿批评，同学们也受了连累，心里真难受。

正在这时，一阵敲门声唤醒了她。打开门，看不见人，只见一盒大大的生日蛋糕在一簇茉莉花的陪伴中静静地放在门口。突然间，同学们从各个角落里钻了出来。大家围在一起，为她唱起了生日快乐歌。张张笑脸就像那盛开的茉莉。

### 那把雨伞

好像成惯例了，每到中考时，老天爷总要掉几滴眼泪，或是打几个喷嚏。今年也一样。

由于出来时忘了看天，走在半路，一阵雨点才把正在急急奔向考场的我唤醒。抬头看着天，没有要晴的意思，左右环顾一下，好像没有熟人。时间虽然宽裕，但也不够再回一趟家的了，我只好硬着头皮继续往前赶。

正走着，忽然没雨了。我以为雨停了，想看看是否真的晴了天。停下脚步，一抬头，不料天空变成红色的了。原来，我正在一支红伞下。

我吃惊地侧过脸一看，原来是一位和我差不多大的男孩、正在冲着我微笑，见我受了惊吓，连忙对我说：“走吧，这雨暂时不会停下来。你是去考试吗？我送你。”我感激得不得了。

一路上，他怕我的文具被淋湿，特意将伞的大半部分移向我这一边，而他却淋湿了衣衫。到考场外了，我很不好意思，他却说：“没事，祝你好运。”然后，转身走进了雨中。我的眼眶顿时湿润了，一个素不相识的人，却给了我这么大的帮助，我从心底感激他。

雨还在下，我走出考场，望着绵绵的细雨，真诚地祝福那个为我撑伞的人平安，幸福！

### 不再期待

跟着父母来到了这个陌生的城市，一切对于我来说都是生疏的。本来就不爱说不爱笑的我，变得更加沉默了。

正在这时，你来了，是跟你的父亲来的。我们的父亲是多年前的同事，你自然成了我的伙伴。

由于人生地不熟，我很少出外游玩，尤其是冷天。然而童年的你却不同，每次都边嚷着懒虫，边把我从温暖的被窝和幽暗的卧室拖出去，去呼吸外面的新鲜空气，去接受和暖阳光的抚摸。渐渐的，我不再沉默，不再睡懒觉了。几乎每到节假日，我们都会一起去玩。

然而，岁月流逝，我们都长大了，上学了。童年的每个情景都令我难以忘怀，我期待远在他乡上学的你赶快放假，好陪我一起感受大自然，找回昔日的时光。

然而，等待是漫长的，等待是乏味的。我在久久的等待中悟出了什么。

某日清晨，我也用和你一样的方式，拉起了同寝室的好友，一起去了野外。在漫长的等待中，我不再等待你主动的来访，而是主动地去争取更多的愉快。同时，我还在等待，希望你能加入我们新的天地，共同享受这美好的一切。如果你和我一样，也在等待，那么我劝你和我一样，不再等待。那样，你可以获得更多的愉快！

### 擦肩便是缘

一次，我去天津。正在街头闲逛，一个男孩从身边急急走过去，险些和我撞个正着。幸好我留了神，只是轻轻撞了一下。他急忙停下脚步向我道歉，一口地道的天津话。我没有在乎地轻轻一笑走了。

大约是中午时分，我正在计划能否抽出点空儿去一趟天津电视塔看看，因为我是和集体一起出来的，不允许单独行动。正好在路边发呆时，一个熟悉的声音传了过来：“喂，你好。是来天津旅游的吗？我们天津可好了，尤其是那座电视塔。有功夫，你真应该去看看。哎，对了，你是哪来的？”看着他这副热情劲儿，我也不好破坏气氛，乐呵呵地说：“我是北京来的。谢谢你这么热情，只可惜我的时间不多。也许我会尽量去的，谢谢你，天津的朋友。”他也笑了，边挥手向我告别，边说：“祝你好运。北京的朋友。”

接下来的几天，由于时间紧，任务大，我始终没能去一次电视塔。期间，我又见到了那个男孩，并留下了地址。

回到北京后，学习紧，更是没有时间想这件事了。忽然有一天，传达室送来一封我的信件。打开一看，啊，原来是一张照片：波光粼粼的水面上，倒映着一座高塔的影子。夕阳的余辉把高高的塔照得格外美丽。啊，原来是天津电视塔，是那位不认识的天津朋友寄来的。

看着照片，我高兴得不得了，一半是因为那塔，一半是因为那个朋友。他帮我拍下了夕阳中的电视塔，并告诉我：“擦肩便是缘”。我想我们一定会成为好朋友！

## 两片药

面临中考，大家更多的是紧张，我的好朋友晶晶更是如此。考试前几天，老师就开始给她做工作，用心去安慰她，告诉她考试没什么大不了的，只要好好考，一定没问题。

晶晶的成绩在班里属中等，如果发挥正常水平，很有可能考个好学校。她也深知考前情绪稳定是最重要的，可是紧张也是难免的，幸好考场定在我们本校。

考试这一天终于到了，我和晶晶几乎一起来到了学校。我见她精神有点不好，刚想上前去问个大概，她却急急地冲我说：“我昨天总担心考不好，晚上睡不着。现在直出汗。”我一听，坏了，怎么紧张成这个样子。

我妈妈在医务室。到了现在，我只有求助妈妈了。到了那儿，我先让晶晶坐在椅子上定定神儿，然后急忙找妈妈去想办法。妈妈听了说：“这考前紧张是难免的，给她喝点水，稍微休息下就差不多了”。可我一想：一般看病都应该拿点药，病人才算放心。所以，我又去找妈妈要药片。我对妈妈说，给两片儿营养药片，我就跟她说是特别好的药，肯定吃了管用。妈妈笑了笑，递给我两片维生素A。

我拿着这两片药，小心翼翼地走到晶晶旁边说：“这是最好的药，你吃了保准不紧张了。而且不能多吃。每次只能吃一片。”晶晶信以为真，赶快吃了一片。

药好像真起作用了。她从考场出来以后，对我说：“这药真灵，我一点儿也没紧张，考得还可以。谢谢你啊！”一连几天，她都特别顺利地过来了。

我想，药片不管用，关键是她的心理负担被解除了。不过，那两颗药片的作用也不能忽视，是它伴着我的好友度过了难关，还真要谢谢它呢！

## 真心英雄

生命也许真的是一种缘。天地如此广阔，却偏偏我们几个人相逢在一个宿舍。8个活泼可爱、富有朝气的男孩子凑在一起，宿舍显得格外热闹。毕竟是在上学，功课还是主要的，所以学习气氛比较浓。过了新学期的新鲜阶段后，生活开始出现了千篇一律的现象。

为了打破这种局面，同时也是 8 颗爱玩爱闹的心的冲动，忽然有一天，大家凑在一起，终于商量出了一个主意：大家集资，买个篮球，利用课余时间练球，既能锻炼身体，又能增添生活的乐趣。事情就这样定下来了。

没几天，球买来了，大家高兴极了。虽然大家的球技不怎么好，但还是有空就往操场跑。

男孩天生好斗。我并不是说我们 8 个人有多大的冲劲儿，只是因为邻班的男生看我们总练球，以为我们有多厉害，向我们宣战了。我们开始很犹豫，怕输了不好看。可后来一想，既然人家都提出来了，咱们总不能免战牌高悬吧，这样也不太好。终于，我们决定迎战。

比赛那天，天空还飘着小雨。那场球大家尽管很尽力，但还是输了。看着人家鄙夷的目光，我们这些硬汉子，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雨水伴着泪水从每个人的脸上滑下来，又冰冷沉重地打在心上。

回到宿舍，大家沉默了。一场球赛使我们认识到了自己和他们还有很大差距。大家都想，人家也是玩篮球，我们也是，为什么人家能玩得那么好呢。8 个男孩又集聚在一起，暗暗地下了决心。

以后的日子，我们的身影更是频繁地出现在操场上。在我们的心里，有一个共同的目标，那就是尽最大努力，争取最好成绩。

大家的劲往一块儿使，功夫不负有心人。又是一个新的学期，还是那个篮球场。比赛非常激烈，结果我们赢了，虽然仅以 7 分之差，但我们赢了。泪水又一次冲出眼眶，不过这次是喜悦的泪水，它热乎乎地淌进每个人的心里。

“把握生命里的每一分钟，全力以赴我们心中的梦；把握生命里每一次感动，和亲爱的朋友热情相拥，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这首歌唱出了我们的心声。在一个小小的篮球面前，我们用共同的努力，共同的信念，实现了我们共同的梦想。

## 和谐的旋律

一群愉快的女孩子，组成了一个温馨的 201 室。她们之中有快言快语的，有文静沉默的，也有诙谐幽默的，但大家都有一个共同的爱好，那就是唱歌。不管是低声吟唱，还是引亢高歌，201 室总是充满了欢乐笑语。

还是舍长有一套，她发现了大家的共同点之后，提出她们应该有一首有意义的歌曲，作为舍歌儿，用歌曲的精神来鞭策大家，使大家能够有一个目标。挑来挑去，大家一致认为《风雨无阻》比较适合，因为它象征坚强团结与执着。大家都希望在今后的几年中，无论遇到什么困难，都团结一致，真正做到风雨无阻。在那以后的生活中，她们也是那样去做的。不信你们看。

元旦快到了，要求每个宿舍出两个节目。舍长说我们来个合唱，就唱舍歌，怎么样？大家同意。舍长又提了一个建议，让文静的小红来个独唱。大家同意，可小红胆子小，虽然歌儿唱得好，但有些怯场。大家为了锻炼她，坚决要她上。在大家的帮助下，她终于战胜了自己。大家为了她的勇敢，为了她的才华而以热烈的掌声对她表示祝贺。她也特别激动，为自己取得的成绩而高兴。

宿舍里开始了卫生大扫除，大家平时就很勤快，这次更加认真了。床下的堆积物，暖气片后的杂物，大家你找小棍儿，我拿笤帚，个个干得热火朝天。天长日久，由于卫生成绩一直保持上游，在年度评选中，她们被评为了卫生先进宿舍。

又是一个学期过去了，大家在《风雨无阻》的激励下，又迎来了文明宿舍的光荣称号。原本就十分融洽的宿舍，气氛变得越发和谐了。

一曲《风雨无阻》给大家共同的信念，无穷的力量，“拥有够不够多，梦得够不够好，可以追求，不认输……”是的，只要有毅力，有恒心，没有什么困难可以阻止大家前进。

## 飘香的野菊花

秋天的太阳晒在人的脸上，是一种灼热焦燥的感觉。我伸出舌头，舔了舔干干的嘴唇，无可奈何地皱起了眉头。不如听妈妈的话，带上水壶了，那样我就不会在去姥姥家的路上这么渴了。山路越发显得长了。

又走了 10 多分钟，忽然路边出现了一个小草棚，一阵阵卖茶声传了过来。“卖茶了，菊花茶。”我三步并作两步，直奔茶厅而来。一碗、两碗、三碗，啊，那澄清碧绿的液体流进了我的体内，真甜、真香呀。我在石凳上坐了下来，心想，终于可以摆脱那个可怕的太阳了。我正在闭目休息，那个卖茶的小女孩轻声对我说：“大姐姐，你的裤子划破了。”我猛地想起刚才走得太急了，没注意路边的树枝。这下可完了，我还得去姥姥家呢。她看出了我的心思，笑呵呵地对我说：“别着急，我来想办法。”说完转身走进了菊花丛中。不一会儿，她就回来了，手里拿了线和针，一针一针地为我缝起了裤子。她的小手胖乎乎的，而且非常灵巧，不大会儿，就缝完了。我感激得不得了，高兴地亲了她一下。

该上路了，我恋恋不舍地站起来。她又递过来一碗茶：“大姐姐，

再喝一点儿，路上渴了就麻烦了。”我感激地接过碗，一口口地喝了下去。啊，一股清香的菊花味。

我上路了，后面还传来了她的叫喊声：“大姐姐，你回来时，我还会在这里的。”菊花丛里飘荡着她的童音。

### 特殊的生日礼物

又到了我的生日了。舍友们正背地里合计着送我什么礼物。我想，每年都送卡片呀、蛋糕呀什么的，太平常，也太贵了。这次应该有些不同。我想了半天，终于向大家宣布：“今年的生日礼物无需大家破费，只要一张纸条，上面写上对我的祝福，这是必然的；后面写上对我的意见，这是必须的。”

生日那一天，我收到了不同形状的纸条。打开一张，上面写着：“我觉得你脾气有些急躁，其它都挺好的。”一听这语气，就知道这是小燕写的。又打开一张：“你工作有魄力，雷厉风行，不过有时有点急。”审班长给我的。“你的歌唱得特别好，我也爱听，只不过有时你的声音过大。”这是小英写的，因为她喜欢听歌儿……我一张张看下去，每一张字条都是一颗火热的心。我需要的正是这些。

最后一张字条，不，是一张纸，打开它，4个大字跃入我的眼帘“生日快乐”。字的旁边，是舍友7个人的签名与赠言，一行行隽秀的字迹代表了一颗颗真诚的心。

望着眼前这些特殊的生日礼物。我心情激动，这些纸条值得我永远珍藏，它们是我的写照，也是我的一面镜子。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我会努力改掉自己的缺点，发挥长处，不辜负大家对我的期望。这次的生日，真是没有白过！你们说，这些纸条是不是珍贵的礼物？

### 一句话

转眼3年中学时光匆匆走过，留下的是什么？迎来的是什么？我已迷茫。能考出好成绩，有自己的努力，有家人的鼓励，有老师的指导，当然更少不了朋友的一份关心和帮助。

打开留言本，第一页，好友华的赠言跃然纸上：“同窗3年，记得你的优点，记着你的不足；记得那个快乐的你，记得那个忧伤的你；不管走到天涯海角，永远不要忘了我们的309宿舍，永远不要忘了我们的过去……”看着这段文字，一段段往事又在我的脑海里闪现。

第一次模拟成绩下来了，我的成绩居中，想起连日来昏天黑地地学习，就为把自己中等水平的成绩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没想到付出了那么多，却不见成效，我有些灰心了。

这一切都被华看在眼里。她悄悄递过一个字条，上面写着：“一次失败说明不了什么！相信有付出就有回报。永远记住：道路在你脚下，朋友在你身边！”就这么简短的几句话，她却给我在关键时刻以极大的安慰与鼓励。为了这句话，我越发奋斗了。在最后的一个月时间里，我以极强的毅力，战胜了学习中遇到的困难，终于发挥了最佳水平，或者说还有一点儿超水平发挥，取得了很好的成绩。

中考结束了，我搬出了学生宿舍，带走了无限的留恋。华也以比我高 20 分的好成绩名列班级第二名。终于要分手了，心里有许多感激的话要说，但又不知从何说起。在我最困难最迷惑的时候，是你，华，给了我勇气，给了我力量，给了我方向，我才有今天。谢谢你帮我迈正了这一步。那句话我会永远记在心里。

## 我的老师朋友

我是一个文学爱好者，时不时会忙中偷闲“爬爬格子”自娱自乐，所以天南海北的朋友也很多。但是，最令我尊敬和钦佩的就是我的语文老师——冯强。

板寸头，留胡子，身材瘦高，烟不离手，是他的特征。你一看便知，他的偶像是鲁迅。他有一张极其普通的脸，五官端正，第一印象除了能感觉到他与众不同的黑外，再也不会发现他有何“出众”之处了。但这又是一张极其不寻常的脸，每一条皱纹里都深刻着经验和智慧。

我是一个比较自负的人。有一次老师留了一篇作文，我看过题目之后，忽然觉得灵感来了，于是操笔便写。写完后，自觉语言流畅，文字优美，引用恰当，全篇文章如行云流水一般，可圈可点之处颇多，顿时喜上眉梢。下课铃刚响，我便拉住同桌，眉飞色舞地神侃起来，而完全忽视了她正处于冥思苦想之中。我这一侃把她的思路搅得更乱了，于是她气冲冲地说：“得意什么！有什么了不起的！”一盆凉水突然泼了下来，我自然是不会愿意，于是马上“拍案而起”。

这些都被冯老师看在眼里，他走过来，把我的作文拿过来仔细地看了看，然后和颜悦色地说“好了，同学之间有什么不好解决呢？你跟我来一下。”我悻悻地跟着老师走进了办公室。“来，请坐，我这有篇文章，你帮我挑挑毛病！”平时我就很喜欢上冯老师的课，自然也就不怕他。“嗨！这还不明显，这篇文章修辞、文字都不错，但有一个致命的错误，就是不合要求。要求上明确提出夹叙夹议，而作者重叙轻议！”“对！你分析的很对，那么你再仔细看看你的文章和我的要求！”我接过我的作文和老师的要求，刷的一下脸就红了。我也犯了同样一个错误，我惭愧地低下了头。

老师轻轻地拍着我的肩膀说：“你有很好的基础！我相信你能写出精彩的文章。让我们以后做个笔友，相互切磋，共同进步！”从老师的目光中，我看到了信任、期待与自信。我重重地点了下头，又伸出小手指和他勾了一下“老师您放心吧！我会做一个谦虚的好学生。”“我相信你！”

从此我们就成了一对忘年交的好朋友。我在课下也不和他见外，时不时请他修改我的得意文章，同时也对他的文章“指手划脚”。无论是对是错，老师都能非常用心地听。

老师虽然比我大了 20 多岁，但我们却是志同道合、亲密相助的朋友，因为在理想上，在青春追求上我们有着共同的志向。从老师那儿，我学会了谦虚，这将是终生受用的财富。他的理解和信任，也给了我巨大的动力。

## 生日的蜡烛

我喜欢秋天，不仅仅因为秋天是一个收获的季节。秋天是一个美丽得让我陶醉的季节，大自然的美丽和生命力在秋天表现出来了。每年10月，妈妈总是要带我到香山去看红叶，层层叠叠的、各种颜色、各种形状的树叶装点着香山，使她变得那样美丽，那样的妩媚。我也深切地感受到，大自然竟然会有那么丰富的颜色。

然而，我再也不会去香山，再也不可能香山上听妈妈给我唱生日歌了。妈妈因为工作关系被派到英国学习去了，而爸爸的工作那么忙，更不可能有时间给我过生日。

看着教室外随风飘落的片片秋叶，我的心中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眼泪不知不觉地滑了下来。我趴在桌上，任眼泪默默地流，眼前不断浮现出妈妈的微笑。忽然，耳边响起了生日歌，声间由弱变强，渐渐的，我感觉到整个教室都被生日歌包围起来了。我抬起头，只见我已经被同学们包围，每个同学手中都捧着一根红色的小蜡烛。他们正在微笑地看着我，老师捧着一张精致的生日卡站在我面前。

“李欣同学，今天是你的生日，我们大家祝你生日快乐！我们把真挚的祝福都写在了卡片上，希望在妈妈不在的日子里，你能快快的成熟起来，成为一个幸福的小姑娘。”老师的话音刚落，同学们就像变魔术一样，把一大堆礼物塞到了我的怀里。

眼泪再一次流了下来，但那是幸福的泪。妈妈虽然远在海外，但是朋友的爱使我觉得离亲人很近很近。

这次的生日，我没能去香山体味那大自然的美丽，但是我却在同学和老师身上体验到人世间最美丽的东西，那就是友谊。

## 失落的小铃铛

我和琳琳是一对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从同一所幼儿园步入同一所小学，又进入同一所中学，分在了同一个班。我们俩非常高兴，一起跑到市场上买了两个金色的小铃铛。我们相信，我们的友谊会像这两个小铃铛一样，永远发出清脆悦耳的响声。

活泼开朗的琳琳一开学便表现出了她超出一般人的能力，而性格内向的我只是一心扑在学习上。结果她凭借活动能力当上了班长，而我凭借成绩当上了学习委员。

然而问题也随之而来。有一次我的父亲当着琳琳的面，对他父亲说：“你家女儿太贪玩，影响得我家小静的心思都不在学习上啦！”正是这句话，大大伤了琳琳的自尊心。我明显感觉她在有意的疏远我。而在嫉妒心理的趋动下，我并没有主动的去缩短我们之间的距离。接着不幸的事情发生了，她的父母离婚了，法院把她判给了父亲。可是父亲有外遇，根本无心管她。当她去找妈妈时，她妈妈却冷漠地说：“法院把你判给了他，你找我做什么！”。琳琳被彻底击倒了，经常在课间就趴在桌上哭。我的心里很难过，轻声地安慰她：“琳琳，别哭了，坚强点儿，一切都会过去的！”

然而她受的伤太深了，使她整个人变得那么固执，那么难以接受。



她的身上长满了刺，她把所有的委屈都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发泄，那就是和我竞争。这场竞争是残酷的。从此我俩行同陌路，再也没有在一起拿着小铃铛，在夕阳西下时共同聆听那清脆的铃声。

后来我转学走了，没有再和她联系。现在我还时常拿出那个金黄色的小铃铛，它还是那么新，那么亮，但是声音却再也不清脆。我总在想，如果那时候我能宽容地对待别人，如果那时候我能真诚地帮助她，如果……也许……

## 青青河边草

第一次见到芳草是我小学毕业那一年。我毕业考试的成绩不错，考入了理想的中学。爸爸说我长了这么大，连麦子和韭菜都不分，应该到农村去学点东西，看看我的同龄人是怎样生活和学习的。

就这样，我被他们带到了山东荣城的老家。荣城可以说是胶东半岛的一颗明珠，离海很近，是一个很富庶的地方。一见到芳草，我就被她那憨憨的笑容和亮晶晶的大眼睛吸引住了。

芳草是一个朴素大方、善良可爱的小姑娘。她有着海边人所特有的黎黑的皮肤，有着胶东人所特有的豪爽和真诚，也继承了父辈的勤劳。自从认识了芳草，我就被各种新鲜的事物包围着，显得那么无知，经常做一些莫名其妙的事情。但芳草从不嘲笑我，而是耐心地帮我寻找麦子和韭菜的区别、水仙花和洋葱头的区别。

每天芳草早早起来，帮妈妈打扫房间，做早饭。一看便知她是一个持家的行家里手，而我只能勉强帮她打打下手，有时还会时不时地帮她倒忙。然后芳草就会带着我到处疯跑，有的时候我们会去海边的岩石缝中抓螃蟹，有时我会坐在她家的小船上，跟着大人去捕鱼，有时我们会在沙滩上做雕塑。

但是无论我们玩得有多高兴，太阳落山之前芳草总要把我拉回家，然后她就拿些东西跑出去，直到爸爸妈妈该回来时，她再跑回来。我每次问她，她总是神秘地笑笑，却什么都不说。这一天，我决心悄悄跟着她。

见她拿些东西跑了出去，我也蹑手蹑脚地跟了出去。她径直向村子最北边跑去，然后走进一个小院子。院子虽小，但却很干净。芳草走进屋里，甜甜地叫了声“奶奶我来了！”然后就听见一个老婆婆的声音，和芳草收拾屋子的声音。我也忍不住走了进去，芳草看见一脸疑惑的我，脸一下子就红了。她不好意思地说：“老奶奶无儿无女很孤独，本来我每天大部分时间都来陪她，可是……”“好了，别说了，你要早告诉我，我一定会帮你的，来，让我们一块干！”老奶奶看着我们俩，露出了幸福的微笑。

一个假期的时间转眼就过去了，我依依不舍地离开了芳草，期待着下次的重逢。每当我想起芳草，就想起了她的善良、质朴。我们的友谊也会像那青青的河边芳草，永远发出淡淡的、诱人的清香，激励着我用一颗爱心去爱人世间的一切。

## 同在一片蓝天下

我是一个体弱多病的小女孩，自小就和各种药做伴，药不离口，整个人也没有精神，像棵病怏怏的豆芽菜。别的小朋友在阳光下奔跑欢笑时，我却只能一个人躲在家里享受孤独，所以我很任性、孤僻、敏感，所以我的朋友很少。只有小丽从小到大一直是一个能理解和包容我的朋友，别人都说小丽是我的“特效药”，药到病除。

我把小丽当成朋友，并希望她也把我当成唯一的朋友。每当我看见她和别的同学在一起玩，听着她银铃般的笑声，我心中就有一种失衡感，总想独占她的友谊，接着小嘴就会翘得高高的，把她平时对我的帮助，照顾都忘得一干二净。

小丽经常戏称她是我肚子里的小蛔虫，无论我想什么，都瞒不过她。我的这些想法虽然从没对她说过，但都清楚地写在我的脸上，明明白白地看在她的眼里。

又到了树叶飘落的秋季，我的生日也将随着丰收的果实来临了。我静静地坐在书桌前，看着那张小丽刚刚送给我的精致的生日卡。说它精致是因为那是小丽亲手做的，封面上画着一群快乐的孩子在蔚蓝的天空下，欢笑嬉戏，大自然在森林、河流、动物、植物的装点下显得那么和谐、美丽，让人折服。最让我感动的还是小丽送给我的那句话：“我们同在一片蓝天下，让我们用一颗真诚的心去体味爱与被爱的真谛，共享阳光下的快乐，相信每天的太阳都是新的”。

是啊！阳光灿烂的日子本应是充满幸福快乐的。虽然我是天生的“豆芽菜”，但也同样拥有享受阳光的权力。我将脱去自卑的外衣，用我瘦弱的臂膀去迎接每天的太阳。正是真挚的友谊给了我这样一个可与大海相比的宽阔的心胸。

## 老葛爷爷

老葛爷爷是我家的邻居，同时他和我也是“莫逆之交”。他经常戏称自己脸上长满了“车道沟”，是啊！岁月的印迹刻在了他的脸上，也在他的心上留下了挥之不去的记忆。

说起来正像老葛爷爷说的那样：“咱爷俩有缘啊！”小的时候，爸爸妈妈工作很忙，有时顾不上我。有一次我发高烧呆在家里，多亏了爷爷到我家串门，及时把我送到了医院。从那以后我就特别依恋他，无论是上幼儿园，上小学，上中学，一有时间就跑到老葛爷爷家。

爷爷是个典型的京城老人，每天早早起来，拎着个鸟笼子到街心公园溜鸟，偶尔也跟着老兄弟几个吊吊噪子，来一段打渔杀家，过把子戏瘾。下午的时间是他下棋的时候，看他在棋盘上的一招一式，似乎能想像出他也曾经是一个不甘落后、紧跟时代的人。初见爷爷的人都认为他是一个乐天派，一点儿也不像70多岁的人。但有谁会知道他内心的苦。他有两个儿子，一个响应国家号召上山下乡，永远地留在了广阔无垠的内蒙古大草原。另外一个在参加对越自卫还击战的一次战役中，英勇捐躯了。这些，他从未向别人说过。只有夜深人静时，从窗口中闪现出的老葛爷爷孤独的身影才能说明这一切。

老葛爷爷在我心中总有一种神秘感，我总调皮的缠着他给我讲述他

过去的故事。每次他都欣然接受。在故事中他永远是接受别人帮助的人，而对于他个人的不幸从没抱怨过。“爷爷！难道你不觉得你受了很多苦吗？”有一次我忍不住问他。“哈！哈！”爷爷爽朗地笑着说，“苦难也是一笔财富，它可以使强者更强。我们没有理由去抱怨别人，每个人所拥有的东西都是平等的，抱怨是弱者的法宝。不管生活如何艰辛困苦，一个爱别人，爱社会的心是不能死的。”爷爷的目光变得深邃起来，缓缓地投向了远方。他是在想他失去的两个儿子吗？

太阳出来了，新的一天又开始了。老葛爷爷提着他心爱的鸟笼，依然走在那条喧嚣的路上。

### 构筑希望

我和许多爱幻想的小姑娘一样，特别喜欢静静地一个人用手中的笔编织属于我们的故事。我非常喜欢读书，因为书能给我力量。在知识的海洋中游弋，我有一种幸福的满足感。

由于父母的下岗，我再也不能随心所欲地买我喜欢的书了。每当我从书店的橱窗经过时，望着各色图书静静地躺在里面，我多么希望能捧着它们细心地阅读，然而这一切对我来说是根本不可能的事。

每天晚上，我坐在书桌前，翻着那些早已被我翻看了好几遍的书，心中总有丝丝的惆怅飘过。笔端下飞奔的文字，再也不是昔日那个充满快乐的活跃的小女孩。我多么希望能买上几本新书，但是望着父母日渐削瘦的脸，我实在是难以启齿呀！

就这样，我的情绪渐渐低落，再也高兴不起来了。即使和最好的朋友小丽在一起，我也只是为了照顾她活泼的本性，才强颜欢笑一下。从她眼中我能看到她的疑惑和不满，但是我心有余而力不足，只能在心中祈求朋友的谅解。

今天小丽没上操，好像有些不舒服，下操后我便急急火火地跑回了教室，教室里空荡荡的。在我的课桌上端端正正地放着一本最新一期的《少年文艺》。这本书本来是我每月必买的，可是……我兴奋地打开书，习惯地去翻看目录。

在书的第一页，我看到了那熟悉的，只小丽才有的娟秀的笔迹：

“亲爱的朋友，抬头仰望一下那片天空吧！它是那么的湛蓝，那么的深邃，那里曾有我们的多少梦想啊！天空不会因为几片乌云的掩盖而失去本色。太阳每天都从东方升起，用它的怀抱去温暖每一个人，永不改变。相信你的朋友吧！我会永远在你的身边，和你构筑明天的希望，拥抱明天的太阳。”

我的眼泪在眼眶中打着转儿，缓缓地滑落下来。这就是友谊，当你觉得寒冷时，它便是一把冬天的火；当你觉得酷热难耐时，它就是夏日里的一汪甘泉；当你觉得幸福时，它就是一勺沁心的蜜，让你觉得生活在爱的海洋之中。这就是爱，是我构筑希望的源泉。

### 雪中的祝福

“寿星来了！”随着一阵尖细而响亮的女声，梅走进了教室，接着

就被一大堆各种包装精致的礼物包围了。梅走过我的桌边，一言未发。我也没有丝毫表示，只是老实地朗读课文。

我和梅是多年的老朋友了。今年我们即将毕业，她的下一个生日，想必是在新朋友的祝福声中度过了。我对梅的祝福方式是特别的，她是在12月20号的21点10分出生的，所以每一年的这天晚上的21点10分，我们的声音就会准时地出现在梅的话筒里，这是我们多年来达成的默契。

已经是夜色茫茫了，外面的雪花还在风中飞舞，丝毫也没有减少的迹象。我已经把闹钟上到了9点零9分。还有两分钟。这时，电话铃响了，我心里一惊。拿起来一听，噢！不！是妈妈的长途电话，而且是工作上的事。我把电话交给妈妈，便毫不犹豫地冲进大雪之中。

为了一声短短的祝福，为了一声真诚的问候，为了梅每一年的等待……终于我拨通了电话。那边铃声只想了半下，也许更短，便传来了梅迫不及待的声音：“你晚了1分钟，你以前从未错过，是不是忘了。”

“对……对不起……家里……有……有长途……我……祝你生日快乐！”我上气不接下气，自己都不知道在说些什么。真是太糟糕不过了。

“什么？长途电话？你家？那你现在在哪儿？”她焦急地问。“电话亭！”我抖了抖散落在肩上的雪。“外面的雪那么大，你戴帽子了吗？”梅的声音有些发颤。“呀！我给忘了。不过一点儿也不冷，感觉挺好的，真的！”我隐隐地听到了梅的抽泣声。

梅没有说我小气，而平时她总说我吝啬的很，只送她简单的几个字。我心里很明白，她会喜欢这份小小的礼物的。今天，梅感动地哭了，看来她是非常珍惜的。

“梅，我很感动，如果我错过了这一年才有一次的机会，我的心里会很难过的。明年我们就要各奔东西了，也许我会忘记呢！那么还要我等下一年吗？”

“我相信你不会忘记，这是一个只属于你我的时刻，我们的友谊是长青的。”她虽依然哽咽，而她的话都真切地传到了我的耳中。

是的，即使不久我们便将各奔东西，但心灵有这样的默契，又怎会感到空虚呢！正是这份真实、朴素、无丝毫华丽外衣的友谊充实着我们的生活。这可贵的情谊将永远激励着我，这雪中的祝福将成为记忆中永远挥之不去的印记。

## 你是一束阳光

有的时候，相识虽是短暂的，但它却能给人留下难以磨灭的记忆。

我和他是半年前认识的。那天我正站在医院的走廊上练习走路，突然，我看到远方有一个绿点，我便走了过去。由于对军人有一种天生的敬仰和难以名状的亲切感，所以很快我们就成了好朋友。

在医院里真的是很寂寞，总想找个同龄人聊一聊，听我内心的倾诉，陪我一同度过那最痛苦的时刻。然而这简直就是个奢望，我的朋友都在求学，怎么可能总来陪我呢？

但是他的出现，却给我带来了希望和信心。每天下午，他都给我讲

他喜欢的故事。他总是那么的幽默，许多看似平常的故事经他一讲，竟然是那么妙趣横生。虽然笑容再一次出现在我那阴云密布的脸上，但是一想到手术，一想到那血淋淋的场面，我就会全身战栗，笑意也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这天他破例没给我讲幽默故事，而讲了一则关于阿拉斯加的饿狼和人的故事。在一个冰天雪地的夜晚，一匹饿狼死死地跟着一个已经迷路好几天的人。他已经奄奄一息了，他清楚地意识到有一只狼在尾随他。他不断地提醒自己，不能倒下，要坚持。那匹饿狼也是虎视眈眈地看着他，希望他能早一点倒下，这样它就可以吃掉他，从而延长自己的生命。它显然已经没有力气与人搏击了。然而慢慢的，它觉得它必须冒险一搏，否则它就活不下去了。于是它主动出击了，而人稳稳的把握住机会，将狼制于死地，从而获得了生存的权力。这就是生命的意义，只有不断的拼搏争取，才能体味生命的真谛。

就是在这个故事的激励下，我对生命充满了信心。那天我静静地躺在手术台上，微笑着看着亲人和他。他们却显得那么紧张。我被推进了手术室，没有恐惧。因为那是我通向新生活的必经之路。

3个月后，我离开了医院，也永远地告别了那个穿军装的他。但他对我的帮助，是我得以面对新生活的动力。

正是这段短暂的友谊，帮我破开重重迷雾，找到了生活的希望。这就是友谊的力量，它将是受用终生的财富。

## 千纸鹤

高中一年级所上的第一堂课，我至今记忆犹新。那天，老师在讲台上，以一种极其沉重的语气对大家说：“同学们，今天是步入高中以来的第一节课。高中的学业相对来说是很重要的，但你们也是幸运儿。在你们中间应该还有一位品学兼优的同学，但是在假期中，她被查出患有白血病，现在正躺在医院的病床上，而无法享受本应属于她的阳光。”老师的声音哽咽了。

教室里一片寂静，除了一些同学低声的抽泣之外，我几乎听不到任何声音。这时一个真诚的声音在大家耳边响起。一位女同学轻声地却又饱含深情地说：“同学们，我听到过这样一个故事。传说中，有一个美丽而又忧郁的女孩，非常非常喜欢折纸鹤。当她快乐的时候，就用红纸折出她的愉悦；当她忧愁的时候，就用白纸折出她的悲伤。她说，将有一天，她的纸鹤会有2000只，红的会有1000只，白的也会有1000只。如果红的先满1000只，那么她

就选择生存；如果白的先满1000只，那么她就选择死亡。……”这位女同学顿了顿，没有告诉我们结果是什么。而我却知道，折纸鹤的小女孩带着她的纸鹤一同逝去了，没有人知道她是否作出了选择。

我也缓缓地站了起来，“同学们，在我的心中纸鹤是一种期待，一种向往，和一种自信。虽然这位同学和我们从未见过面，但能走到一起来就是一种缘份，就是我们的朋友。让我们每个人都行动起来，用我们灵巧的双手，把我们对朋友的爱折进纸鹤之中，祝福她勇敢地与病魔作斗争吧！”

从那以后，我们每个人都在折纸鹤，每折够 1000 只，我们就把它带到病房去。当折够 10000 只的时候，我们多么希望奇迹能够发生。然而传来的却是小女孩带着仙鹤一起逝去的消息。

小女孩虽然走了，但我们没有停止折纸鹤。因为每只纸鹤代表的都是同学们的爱心，而我们是永远不会停止去爱的。

## 你是我的英雄

本来我和你只是那种有话说几句，没话只打个招呼的朋友，只能说是普通同学。

在班里，你是非常贪玩的，从未见你认真做过几次作业。经常是老师在上面讲得热闹，你在下面玩得热闹，手里的游戏机几乎就不停。于是，你每天被各科老师“请”到办公室“开小灶”便成了家常便饭。你呢，只是哇哇大叫几声，过后就唱着几句走了调的歌，从办公室里悠悠地走出来，却从未听你埋怨过哪位老师。我想，“豁达”二字用在你身上，大概是比较合适的。

如果以为学习差必将导致样样差，那绝对是个错误。经过平时的观察，我觉得你的心已经远远地超过了世俗的眼光。你会不声不响地把黑板擦干净，你会在劳动的时候主动干最重的活而不用别人分配。我想你绝不是为了炫耀你那1米76的个头，因为班里比你高的大有人在，而他们从未主动为别人做过什么。你却做了。你可以默默无闻地照顾一位孤寡老人，风雨无阻地坚持5年。这些被别人认为是只有傻瓜才会做的事，你却为此付出了所有的爱心。

我再不简单地把你看成一个差等生，我认为其实你是很有潜力的。逐渐地，经常和你在一起聊天，我们成了好朋友。有一天你对我说，你很喜欢郭富城，我忽然想到了他拍的一部片子叫《你是我的英雄》，里面讲述的其实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拳击手，和你一样平常，一样在别人眼里是个极不起眼的市井小民。而他却凭着自己的努力，拼出了自己的辉煌。

其实每个人都是一个好与坏的组合体，不能因为一点缺憾就否定了他存在的价值。就像乌云不会永远遮住太阳的光芒一样。所以我们有理由给朋友，也给自己一个机会，一个获得最真挚友谊的机会。

想到这，眼前又浮现出你的身影，同时想到你的豁达、真诚和你的积极乐观，我有理由自豪地说：“你是我的英雄！”

## 轮椅情谊

清晨，远处地平线上露出朦胧天际，鸟儿在枝头欢呼跳跃着，发出阵阵清脆的鸣叫。新的一天就这样开始了。

习惯依然，杨子走出家门，向这片居民小区的最后一排匆匆走去。路上，只有几个赶早的人与他擦肩而过，周围的一切，似乎还沉浸在睡梦中。多年的习惯使杨子三步两步地爬上了五楼。当他下意识地去按门铃时，忽然意识到了什么，双手无力地垂下，眼泪也随之夺眶而出。那只有力的手，再也敲不出那彼此熟悉、像是在告诉王希“我来了”的声音。

因为，就在昨天，可爱的王希永远地离开了，到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了……

王希是一个漂亮可爱的小姑娘。她尚未开始学走路，就被不幸地告知是个高位截瘫儿。她本应拥有一切，而命运偏偏安排她在这五楼的小屋里度过童年。她有一颗强烈的好奇心，从未停止过幻想，也从未放弃

过一个愿望，那就是走出去，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在幻想中，王希长到了6岁。也许命运开始意识到它的不公，于是开始照顾我们的小王希。阳台上无意中掉下来的一张画，把杨子带到了王希面前。王希摇着轮椅迎进了写满一脸问号和感叹号的杨子。当他听到王希的梦时，毅然做出了一个本应属于大男子汉而不是11岁男孩该做的决定：他要帮王希实现她的梦想。

王希的父母工作单位太远，平日难得回家。老奶奶也是心有余而力不足。杨子说服了王希的父母，每天背她上下楼，推她一起去上学。这不仅实现了王希的愿望，还把她带进了一片知识的海洋。虽然，王希的生命是那么脆弱，随时都可能被病魔吞噬。但杨子却固执地认为真挚的友谊和炫目的阳光会使王希的脸变得红润、光洁，从而更加坚强地活下去。

杨子每天都充满信心地跑上五楼，“咚咚咚！”——“我来了”。然后用最快的速度把轮椅搬到楼下，再把满脸歉意的王希背到楼下。就这样伴着朝霞，披着晚霞，他们风雨无阻地往来于学校和家之间。王希幸福地生活在爱的海洋里，变成了一只快乐的小鸟。

有一次，杨子充满信心地对王希说：“小希，等你好了，我带你去爬泰山。”“等我好了，我一定好好推你两天。噢，不！这滋味不好受，还是和你一块放风筝好！”他们共同憧憬着未来。

年复一年，日复一日；春去秋来，花开花谢。转眼间，杨子18岁，王希12岁了。除去杨子长高了、轮椅变大了之外，一切依旧。他们本打算就这样走下去，等待幸福的降临。可是命运跟他们开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让他们本来充满希望的故事，却以失败告终。王希终于没能站起来和杨子哥爬泰山，她怀着永不泯灭的歉意和对生活的憧憬，永远地离开了爱她的人。

可是习惯依然，杨子不知所从，依然是每天爬上五楼，然后再按照昔日的足迹走着，按习惯的心叶重踏过去的每一日。他仍然用一颗赤诚的心，去爱着周围的一切。因为王希说过：“她将永远爱这个世界。”

### 我在阳光下期待

我和森相识，是在多年以前的那个寒冷的冬天。那年，我看到了有生以来最大的一场雪。由于父母的工作调动，我从那个生我养我的江南水乡，来到了这座东北的工业重镇。水土不服，语音不同，风俗有异，教程大改……零乱纷杂的琐事使我的心比那里的气候还冷。

这时候森来了，跟着他的父亲。我们的父辈曾经是早年的同窗，他们早我们两年到这里，深知人生地不熟的种种不便，他们带来了如此可贵的挚诚，使我顿时觉得倍感亲切。尤其是森，他曾经郑重地说：“我的任务就是陪你玩，有事尽管说话！”

那是一个星期天的早晨。已经10点多了，我还赖在被窝里不肯起床。这时，森和他的爸爸来了。他带着如此坦荡的真诚对我说：“你真是个小懒猫，快起吧！我带你去个好玩的地方。”这清脆的童声带来了久违的阳光。我心中一切的不快顿时烟消云散了。

此后的岁月，我们用最真诚的友情，编织了许多童年的趣事。至今



还记得他给我讲的关于大森林的故事，还记得他趁我睡觉，偷偷地在我脸上画的小胡子。儿时那些精彩的画面，经常使我陷入甜蜜的回忆之中。

随着时间的流逝，学业逐渐成了我们生活中最重的那部分。他的勤勉和天份，使他一直生活在鲜花和掌声之中。他得到了他所渴望的，同时他也渐渐地遗忘了一些。在阳光下，我们的身影都在拉长，我们的距离在扩大，我们的友谊在淡漠。

当我看到森在赞美声和祝福声的簇拥下，尽情地欢笑时，我有一种莫名的陌生感。还是那个曾和我同吃、同哭、同笑、同幻想的森吗？我真想对他说：森，别忘了朋友，别轻视友谊。它同样需要阳光雨露，同样需要你的呵护；只有友谊才是最真诚的。

时过境迁，阳光依旧，我依然在期待。期待往日那张带着笑容的脸，能够再跟我说一声：“小懒猫！快起吧！我带你去一个好玩的地方。”我似乎看到了，森的身影离我越来越近……

### 明天是个阳光灿烂的日子

曾几何时，我憎恶下雨，更讨厌听到雨声。正是因为下雨，使矮土塌塌，把我的腿压伤了，需要静养半年才能好。庆幸的是，那段漫长的时光里，我结识了一位终身难忘的好朋友。是他给我那段枯燥的日子，着上了绚丽的色彩。

父亲长年在外工作，母亲也无暇顾及到我，本以为等待我的将是壁下的孤独度日，直到母亲走到我身边对我说：“咱们家对院新搬来一户人家，明天你就有伴儿了。”我才抱了一丝希望。

第二天，又是个雨天，照顾我的奶奶把我推到窗前，便自顾自的忙去了。望着窗外淅沥的小雨，我心中越发烦躁，无聊地摆弄着那只不知道已经反复折了多少回的纸鹤。忽然门被推开了，一阵清亮的声音传入我的耳中：“我能进来吗？”我仔细打量他，大大的脑袋，浓密的黑发，清澈见底、黑白分明的眼睛再配上一道剑眉，顿时给我一种亲切感。他手捧着一盆淡雅的文竹，发出淡淡的清香。这时他的手哆嗦了一下，便换了一个捧的姿势。我忙说：“进来吧！”

他环顾一下四周，把文竹放在靠近我的窗台上，自我介绍起来：“我叫文强，是你的新邻居。听说你的腿伤了，所以我就自告奋勇来陪你，希望你能早日康复。”说完这一套话，他竟然腼腆地红了脸。我怎能拒绝这么好的朋友呢？

文强好静，但不乏热情和责任感。他知道我一个人在家里很无聊，便天天寻些小玩意来逗我。什么面人、蛐蛐儿、小花猫，但他最喜欢的还是摆弄花草，尤其是文竹。

文强爱看雨，爱听雨声。所以我也在不知不觉中又喜欢上了雨，甚至盼望天天下雨，这样文强就可以在我身边用脸贴着窗子看雨了。看到他对雨是如此专注伤感，我也坐不住了，竟忘却了腿伤，俯在窗口，用脸颊贴着窗棂，静静地欣赏如此吸引文强的雨……

有一天，文强对我说：“医生说过，你的腿应该做适当的活动，明天我扶你到院子里去。可是这雨……”“你不是最喜欢雨吗？我还是希望明天能下雨。”

“这可不行！我得回去看天气预报了。”文强扶我重新坐好，便向我告别。刚走出门，他又回过头来微笑着对我说：“我希望明天是个阳光灿烂的日子。”我很清楚他的心思，心中一阵感动。不管明天的天气如何，相信有文强的友谊，我的明天，一定是阳光灿烂的。

## 红灯笼

我的故乡在一个偏僻的小山村里。在那里有一个不成文的规矩，谁家生了小孩儿，孩子奶水多得吃不完，愿意把自己多出来的乳汁让给别的孩子吃，谁家的门楣上就会挂上一盏红灯笼。母亲抱着我，就在这漆黑的夜里，寻找着红灯笼。

我是一个早产儿，母亲是一个清贫的乡村教师。虽然工资不多，可她却倾注了全部心血。她没有时间，也没有奶水喂我，就把心思寄托给红灯笼。

母亲终于敲开了一户红灯高挂的人家，一夜之间，我有了一位可爱可敬的奶妈。奶妈把红灯笼从门楣上取下来，一迭声地哭：“我的孩子没有死，我的孩子又回来了！”我那时只是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怎能了解到奶妈丧子的痛苦呢！我只是贪婪地吮吸着她的乳汁，然后便沉沉地睡去了。

有了奶妈，我就由皮包骨头的小可怜，变得又白又胖了，乐得奶妈常对着屋外的人夸耀：“你看我的乳儿，多像年画上跳下来的娃娃！”

春天锄麦子的时候，她用小车把我推到田间，我们隔着返青的新绿相互用微笑传达感情。我的世界只有她，而她的世界里没有自己。我在两岁的时候就学会了向奶妈许愿：“长大了我给你买件皮袄；长大了我要给你买头肥猪，赶啊赶到奶妈家；长大了我要给你盖间新瓦房……”童言稚语总是打动人。可怜的奶妈总是感动得满脸是泪：“孩子啊，奶妈总是没白养你……”而那个放飞心愿的孩子啊！常常是说了又忘，忘了又说。

我6岁那年，该上学了，父亲准备把家安到省城，我却死活不愿离开奶妈。我听奶妈对我说：“孩子，去吧！到城里长大，读了书才有出息，奶妈等着你的大肥猪和新皮袄。”

我跟着父母依依不舍地离开了那个村庄，步入了一个完全由钢筋水泥筑成的陌生的城市。许多年过去了，那盏在黑夜中闪烁的红灯笼，依然是我人生道路上最亮的一盏灯。

## 竞争

高二的第一天，老师宣布：“本期的班干部将以一个新的方式产生。首先是毛遂自荐，然后选举产生班长，再由班长决定班委会成员。”

竞选的日子快到了，可班上丝毫没有忙乱和喜悦的气氛，也许大家都在暗地里加油使劲吧！我这个前任班长，心里自然是七上八下的。如果不能连任，由班长一下子变成普通同学，那多没面子啊！

虽然有些紧张，但是把握并不是一点儿没有的。因为我曾是个徒有虚名的班长，但是人缘不错，谁都不得罪，学习成绩也很优异，就凭这

两点我也应该有不怕对手的信心。但是只有一个人真正能构成对我的威胁，那就是伟——我们班的前任团支书。

我和伟虽是好朋友，平时很谈得来，但是我对他总有一种深深的妒意。他活泼开朗，乐于助人，也是我们班的文体骨干，而且他的学习成绩也远在我之上。他在班内的威信很高，大家都很服他。

竞选就在今天下午班队活动课进行。我状态极佳，犹如破纪录的运动员，再加上那篇字斟句酌、热情洋溢、观点鲜明的发言稿，我有一种必胜的信念。竞选终于在同学们排山倒海似的掌声中拉开了帷幕。我第一个发言，而伟排到了最后一个，这无疑是个优势。

我迈着自信的步伐走上讲台，开始饱含情意地朗读我那篇洋洋洒洒几千字的大作。最后以一句“谢谢！希望大家投我一票！”结束了自己的演讲。一位位同学如潮水般急上急下，而我的眼睛一直在盯着伟。他今天倒是显得很平静，没有半点平时的紧张失态，他一定也胸有成竹吧！

终于轮到他了，我有一种感觉，他会在众目睽睽之下大出洋相的。而他走了上去，没有预先准备的讲演稿，可我分明从他的发言中听到了自信与真诚。与他相比，我顿觉黯然失色。结果自然不用说，伟当上了班长，我的表演失败了。

走在回家的路上，我和伟都低头不语，这条路上曾留下我俩多少欢声笑语啊！一阵秋风吹来，我周身一颤，一股寒意油然而升。伟摘下颈上的围巾，轻轻地给我系上。我顿觉一股暖流从心底升起。我望着他那真诚的目光，坚定的说：“伟！明年我一定要再和你竞争一次！”我们俩都会心地笑了。

秋风中，传出了我俩清脆的击掌声。

## 星星笑了

已经整整 360 天了。哥哥离开我已经那么久了吗？可我却时时能感觉到他的存在。

每当月朗星稀的夜晚，我就会和哥哥在村后的小土山上看星星。哥哥会告诉我哪个是大熊星座，哪个是小熊星座，哪颗是最亮的天狼星，哪个是最美的银河，每颗星星里面都会有一个动人的传说，有的是那么凄美，有的又是那么惊天动地。听着哥哥绘声绘色讲的故事。我仿佛置身于一个神话的世界之中。

也许是在爱好文学的哥哥的影响下，我的作文在班上显得尤为突出。有一天我的一篇关于落叶的文章，被老师当作范文在课堂上朗读。

老师准备把我的作文推荐给《中学生》杂志。我真是欣喜若狂，回家后便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哥哥。哥哥看到我得意忘形的样子，笑了笑，然后轻轻地拍着我的肩膀说：“小妹！我真的很替你高兴。但是现在最要紧的是要把文章仔细再修改一下，毕竟……”“老师都说好了！还改什么改呀！”我生气地打断哥哥的话，转身走了。身后传来了哥哥的叹息声。

第二天醒来，床头放了一张纸条，是哥哥留给我的，上面这样写着：亲爱的小妹：

哥哥明天就要去广州打工了。为了不让你难过，我没让爸妈告诉你，

希望你别怪他们。我喜欢文学，但书读的太少；我想上大学，但命运不给我这样的机会。我把希望寄托在你的身上，但愿你能替我圆梦。

最后提醒你一句：谦虚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

哥哥就这样走了，后来再也没有回来。因为他在一次事故中因工殉职了。

任性的小妹妹多希望能有一次向哥哥忏悔的机会啊！但一切都太晚了，我只能每天晚上望着星空，向星星诉说。终于，在我的认真修改下，那篇题为《落叶》的文章发表了。那晚，我在星空下大声地朗读着，我希望哥哥能听见。

文章读完后，我仿佛看到星星笑了。

## 门缝里看人

“门缝里看人——把人看扁了”这是一句尽人皆知的俗语。我对这句话深有感触，不然我也不会和何永交成朋友了。

那是我上小学四年级时，在班上是小队长，别看官不大，可我管事不少，架子也不小，整天把同学招来呼去的，像在转陀螺似的。同学们对我的意见很大，逐渐由“不满”走向“反抗”，可把我气坏了。

我就是不明白，我在老师眼里是优等生，在父母眼里是好孩子，可他们为什么不听我的，却那么服何永。何永是个留级生，每天都被老师叫去“加餐”，除了能写一手好字之外，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哼！走着瞧吧！

凭心而论，何永对我的帮助还是很大的。一次，我们班组织去香山看红叶，当时，老师要求分小组活动。可是刚刚上山，我对同学们就失控了。他们纷纷散开，有的爬山，有的摘红叶，有的采野花、有的摆着各种姿势准备照像。任凭我扯着嗓子喊，他们也不听，我只能干着急。

何永站了出来，冲着同学们大喊：“二小队的过来！”同学们这次没听他的。我在心中竟然窃笑起来，“哼！你何永也有今天！”只见何永眉头一皱，又喊“二小分队的都过来！队伍就要出发攻打敌人重要军事基地啦！”同学们一听，兴趣就来了。大家都成了解放军啊！军人要服从命令听指挥嘛！于是，我们小队迅速集合起来了，并且排得整整齐齐。

何永高喊：“报数！”“1！2！3！4！……”同学们还挺迅速的，平时可没有这么利索。这时他小跑到我面前，“报告首长，二小队应到15人！实到15人！报告完毕！请指示！”说完，向我递了个眼色。我索性顺水推舟：“目标——鬼见愁，急行军，预备——出发！”“是！”何永一个立正，然后转身，挥臂高呼：“出发！”同学们应声而动。后来，我们二小队在这次活动中获得了“优秀活动小队”的称号，我也被评为“优秀班干部”。我打心里感激何永，认为这奖本应属于他的，同时也改变了对他的偏见。从那以后，小队里有什么事我都愿意和他商量。

从何永身上，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从“门缝里看人”不能发现别人优点，也不能找到真正的友谊。

## 一根拐杖

我是一个盲童，从小就生活在黑暗的世界里，我不知道四季的色彩，不知道太阳的颜色。但是我渴望这一切。我喜欢在护城河边散步，每当我听到潺潺的流水声，我仿佛就置身于一个幸福的世界里。我想象着红色的花，绿色的草，装点着小河的两岸。一排排的垂柳为行人遮阴纳凉。我想像着，多想真的能看到这一切，多想让这一切变得再清晰一些。我手拿着盲杖，往前试探迈进，再迈进！我多么渴望能捕抓到那种感觉。但是，扑通一声，盲杖掉到了水里，我的梦也随之醒了。

我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眼前依旧是一片漆黑。我想大喊，可喉咙像被什么堵住了一样。我想回家，但没了手仗，我好害怕！

“小姑娘，怎么了？”这时，一个老爷爷的和蔼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我仿佛抓到了救命草一样。寻着声音伸出了双手：“爷爷，求求你，救救我吧！我的手杖掉到了河里，我回不了家了。”我当时真是声泪俱下。“好了，孩子！让我来想想办法。别哭了，看看爷爷的拐仗能不能帮上你。”说完，老爷爷便把他的拐仗递到了我的手里。

我接过那个还带着老爷爷体温的手仗，激动的泪水一下流了下来。我虽然看不见，但我能感觉到，老爷爷的脸是那么的慈祥。

从那以后，每当我在护城河边散步时，都希望能再一次遇到敬爱的爷爷。然而，期待中的偶遇再也没发生过。

## 友谊教会我爱

小亮是我童年最难忘的好朋友，正是他的友谊使我懂得了应该去爱自然，爱别人。

我在家里是个娇蛮的小皇帝，大人拿我没办法。有一次我和小亮一起到他乡下的姥姥家，那里绿树成荫，到处是一眼望不到边的麦田，那里的空气也格外清新。我一到那儿，就深深地爱上了那片土地。

我第一次去的时候，问了姥姥、姥爷好，就被小亮拉出去玩了。到了村外地里，我兴奋地对他说：“小亮！我们在这儿玩打仗吧！”“那可不行！”小亮厉声说，“姥姥说，小孩子应该爱护庄稼。”我顿时觉得一盆凉水泼了下来，悻悻地走开了。小亮怕我不高兴，拍拍我的肩膀说：“别不高兴！打起精神来，那片林子里有更好玩的！”说完，拉着我向那片小树林跑去。

小亮走到林边，低声地对我说：“小强！别出声，轻轻地跟着我！”我踮着脚尖，小心翼翼地往里走，可什么也没看到。忽然一阵“笛声”响了起来，鸟儿一下子叫起来了，天上飞的，草丛里蹦的，树枝上站着的，从天到地，一片鸟叫声。我们俩兴致勃勃地听着。忽然，我和小亮同时听到了一只小鸟凄惨的叫声。小亮说：“快！那是只伤鸟，一定要救它。”于是，我们顺着声音寻去，在草丛里发现了它。小鸟的腿受了伤，好像是汽枪打的。小亮愤愤地说：“那些打鸟的人真可恶！”他从口袋中掏出手绢，轻轻地捂住小鸟的腿。然后，小心捧着它向舅舅家走去。舅舅是个医生，帮小亮给小鸟处理了伤口。小鸟眨了眨眼睛，仿佛在表示感激。

小鸟在小亮的精心呵护下，恢复得很快。终于有一天，它的腿伤好

了。在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我们再一次来到了树林边，把小鸟放归了大自然。看着小鸟拍着翅膀向蓝天飞去，我们非常高兴，拍着手欢呼着。

从小亮的眼里，我看到了他的心，从而也体会到，爱是什么。正是这种友谊使我意识到，人活着应该把自己的爱无私地奉献给别人。

### 感谢朋友

爸爸妈妈在外地工作，所以我一直生活在姥姥身边。姥姥也格外疼我，什么事都不让我做。我真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学习也不用功，姥姥特意为我请了家教。当我小学毕业的时候，我竟然连衣服也不会洗，连头发也不会梳。

在父母眼中，我简直惯得不成样子啦！虽然爸爸妈妈也很疼我，但是他们还是决定带我到离他们工地不远的一所农村中学做寄宿生。从此，我被迫开始自立。

农村学校的条件自然无法和城市相比，虽然我早有心理准备，但当我亲眼目睹后，还是被惊呆了。我觉得时光倒退了10年。

宿舍里的条件很简陋，顶棚早已不成样子，墙壁也已是千疮百孔。我眼前的床是类似于炕的东西，只是床架上搭的是松散的木板。冬天，20多个女孩子挤在一起，还能取暖。可是到了夏天，就痛苦难挨了。吃的就更别说了，一天三餐就是馒头和包子，根本没有蔬菜。总之，那儿的生活条件很差。

我沉默了，胆怯了，不再微笑，变得恍惚起来。小卿是我的同桌，一个纯朴善良的农村小姑娘。她看着我一天天消沉下去，所以就每天和我形影不离，还热情地教我如何洗衣服，如何编辫子。在生活上她给了我极大的帮助，就像个大姐姐一样。

小卿还是个学习刻苦的女孩，每天晚上她都要趴在被子里，举着手电学习到深夜，第二天一早又起来去上早自习。每天她的时间都被学习占去大半，我觉得她应该很疲劳，但笑容从来没有离开过她。

有一天，我忍不住问她：“小卿，你每天这样学，不累吗？”小卿的表情变得严肃而沉重起来。“我累！但是我必须坚持学下去，只有这样我才能在3年后，考上中专，解决户口，才能结束面朝黄土背靠天的生活。我现在苦点儿，是为了以后的幸福。”说完，小卿甜甜地笑了，仿佛沉浸在对未来的憧憬之中。

听完小卿的话，我陷入了沉思之中。看看周围的同学，我的同龄人们，他们都和小卿一样，在十二、三岁的年纪就在为自己的将来打算，为改变自己的命运而奋斗着。可是我……我顿时觉得那么惭愧。我对自已说：别再浪费时间了，重新树立自信吧！

慢慢地，在父母的眼里我变成了听话的乖女儿，在学校我变成了品学兼优的好学生。我觉得，一下子，我的生活充满了阳光。我告别了娇蛮，迎来了自立。我要说，感谢朋友，是你教会我如何面对生活，去理解生活的真谛。

### 一个错误

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因为自己所犯的一个错误而深感内疚。我常常想，如果能回到过去，我会用一个更好的方法帮助朋友，而不会因此失去一个好朋友。

我和小佳是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初中我们分在了同一所学校的同一个班，从此我俩更是形影不离，情同手足。转眼间，3年的初中生活已接近尾声，我们马上就要面临中考了。小佳各科成绩都不错，唯独数学，两次模拟考试，成绩都不理想。而我的数学成绩始终保持着班里第一名的水平。

有一天，我俩来到街心花园聊天，这是我们约定好的，每周来一次，目的是为了放松一下紧张的神经。在这里我们经常谈论的话题就是努力学习，争取考上实验中学，然后再携手共进大学的校门。然而今天，当我提起这个话题时，小佳却始终保持缄默。

“小佳，你怎么了，最近总是这样。有什么心事不能跟我说呢？”我焦急地看着小佳，真想一下子看到她的心里去。她微微动了下嘴唇，似有话说，但最终还是把头扭向了一边。“小佳！别让我着急了，快告诉我吧！你情绪这么低落，怎么发挥出水平呀！咱们不是要一起进实验中学吗？”“你别说了！我没希望了！”小佳大声地对我说，眼泪也顺着她的面颊滑了下来，“我的数学成绩那么差，我根本就没希望！”看着她痛苦的表情，我能感到她内心的自卑。想到她为了帮我提高英语成绩，多少次陪我挑灯夜读。我心里暗下决心，小佳我一定要帮你。

从那以后，我每天都从我的一大堆参考书里，给小佳挑典型的题目，给她讲思路。小佳的成绩有所提高，但她脸上的愁云仍未散去。终于，中考的时刻到了。也许是命运的安排，我和小佳竟然坐到了一排，我顿时喜上眉头。

考数学的前一天晚上，我又把小佳叫到了街心公园。“小佳，明天考试的时候，我做完机读卷就把它放在桌子的左上角，你到时偷偷地看两眼。”我诡秘地向小佳笑了笑。“能，能行吗？”小佳的声音都在发颤。“没问题呀！”小佳终于没有说不，若有所思地向家走去。

老师开始发试卷了，我冲小佳挤了挤眼睛，示意她按计划行事，就开始聚精会神地答题。然后我把答题纸放到了桌子的左上角，一切都在按计划进行。可是不知道什么时候，监考老师走到了小佳旁边，严厉地用手敲了敲小佳的桌子，以示警告。

一切都结束了，一切又都开始了，我和小佳同时考入了实验中学，真是如愿以偿了。可是小佳脸上的笑容越来越少了，我们感情上的距离越拉越大。终于有一天，小佳转学走了。临走前，我们做了最后一次肺腑之谈。

小佳看着我，眼睛里充满着一种令我十分陌生的感情。“我知道，你想帮我，想让我圆了自己的梦。我很感谢你。但我觉得自己是那么的虚伪。我像是一个小偷，和你们在一起，我有一种很强烈的压抑感，我自愧不如。所以我必须走。其实……”小佳还在继续说着，而我却再也没听进去。

我的自以为是的做法，给我的朋友带来的是什么呢？没有理想中的赞扬和掌声，只有深深的自责和自卑。友谊是真诚的，它应该被纯净的河水浇灌，应该被清新的空气包围。一个错误，使我失去了一个好朋友。

我只能在心底真诚的说一声：朋友！请原谅我。



